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洛阳坤森商砼有限公司迁建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洛阳坤森商砼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2年3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打印编号: 1638258178000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7bqh9j		
建设项目名称	洛阳坤淼商砼有限公司迁建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27-055石膏、水泥制品及类似制品制造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盖章)	洛阳坤淼商砼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329MA9H0RF40P		
法定代表人 (签章)	姜彦彦		
主要负责人 (签字)	姜彦彦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 (签字)	姜彦彦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盖章)	洛阳市绿环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381674129759K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彭艳红	201805035410000005	BH021013	彭艳红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戴许浩	报告表	BH022497	戴许浩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洛阳市绿环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381674129759K）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洛阳坤淼商砼有限公司迁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涉及国家秘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编制主持人为彭艳红（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201805035410000005，信用编号BH021013），主要编制人员包括彭艳红（信用编号BH021013）、戴许浩（信用编号BH022497）（依次全部列出）等2人，上述人员均为本单位全职人员；本单位和上述编制人员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承诺单位(公章):

2021年11月30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381674129759K

(副本) 2-2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洛阳市绿环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伍仟万圆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05年07月26日

法定代表人 吉成会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环保设备设计和技术开发; 水处理设备、
生活污水处理设备、工业废水处理设备、
除尘设备、脱硫脱硝消毒设备生产与销
售; 土壤修复与治理; 环境影响评价服
务; 环境监测; 环保管家服务; 环保工程
设计与施工; 污水处理厂的运营和管理;
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机电工程施
工; 环境监测设备销售及技术服务; 机械
设备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
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洛阳市伊滨区李村镇李村街



登记机关

2020年10月27日



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生态环境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具有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的职业水平和能力。



姓名：彭艳红

证件号码：[REDACTED]

性别：女

出生年月：1989年04月

批准日期：2018年05月20日

管理号：201805035410000005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2021年)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社会保障号码			姓名	彭艳红	性别	女
单位名称	险种类型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伊滨区) 洛阳吉弘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502	201508		
(伊滨区) 洛阳市绿环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509	201601		
(伊滨区) 洛阳市绿环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1903	201903		
(伊滨区) 洛阳吉弘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1803	201803		
(伊滨区) 洛阳市绿环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402	201501		
(伊滨区) 洛阳市绿环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1509	201601		
(伊滨区) 洛阳市绿环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1904	-		
(伊滨区) 洛阳市绿环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1904	-		
(伊滨区) 洛阳市绿环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1402	201501		
(伊滨区) 洛阳市绿环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904	-		
(伊滨区) 洛阳市绿环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1402	201501		
(伊滨区) 洛阳市绿环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1509	201601		
(伊滨区) 洛阳吉弘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803	201803		
洛阳清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606	201711		
(伊滨区) 洛阳吉弘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1502	201508		
(伊滨区) 洛阳吉弘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1803	201803		
(伊滨区) 洛阳市绿环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903	201903		
洛阳清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1606	201711		
洛阳清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1606	201711		
(伊滨区) 洛阳吉弘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1502	201508		
(伊滨区) 洛阳市绿环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1903	201903		
缴费明细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14-02-01	参保缴费	2014-02-01	参保缴费	2014-02-01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3020	●	3020	●	3020	-

表单验证号码bb8efb1151c0422ba37db1abc98641a9



	3020	●	3020	●	3020	-
	3020	●	3020	●	3020	-
	3020	●	3020	●	3020	-
05	3020	●	3020	●	3020	-
06	3020	●	3020	●	3020	-
07	3179	●	3179	●	3179	-
08	3179	●	3179	●	3179	-
09	3179	●	3179	●	3179	-
10	3179	●	3179	●	3179	-
11	3179	△	3179	△	3179	-
12		-		-		-

说明:

- 1、本证明的信息，仅证明参保情况及在本年内缴费情况，本证明自打印之日起三个月内有效。
-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 3、●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 4、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工伤保险基数正常显示，-表示正常参保。
- 5、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打印时间：2021-11-10

洛阳坤森商砼有限公司迁建项目

修改清单

1. 依据相关规划、政策完善项目选址合理性分析内容；核实环境质量现状评价内容；补充原企业内容及排污情况介绍。	P2、P8-13、P14-15 已依据相关规划、政策完善项目选址合理性分析内容；P28-29 已核实环境质量现状评价内容；P23-26 已补充原企业内容及排污情况介绍。
2. 核实项目建设内容及主要设备（设施），完善平面布置；核实运输路线及车次。	P15-16 已核实项目建设内容及主要设备（设施），完善平面布置；P37-38 已核实运输路线及车次。
3. 完善粉尘收集措施，细化除尘及排放方式，核实废气源强，完善大气环境影响评价内容。补充雨污分流措施，细化废水收集及回用措施。	P35-40 已完善粉尘收集措施，细化除尘及排放方式，核实废气源强，完善大气环境影响评价内容。P40-42 已补充雨污分流措施，细化废水收集及回用措施。
4. 核实环保投资、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等，完善相关附图、附件。	已核实环保投资、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等，完善相关附图、附件。

已按意见修改 2022.1.11

李建国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洛阳坤淼商砼有限公司迁建项目		
项目代码	2111-410329-04-01-953435		
建设单位联系人	姜彦彦	联系方式	13603886667
建设地点	河南省洛阳市伊川县彭婆镇杨营村江彭线二广高速交叉口东 200 米		
地理坐标	(112°31'5.178", 34°29'24.864")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3021 水泥制品制造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二十七、非金属矿物制品业，55、石膏、水泥制品及类似制品制造 302、商品混凝土；砼结构构件制造；水泥制品制造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伊川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
总投资（万元）	600	环保投资（万元）	35
环保投资占比（%）	5.83	施工工期	3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用地（用海）面积（m ² ）	9333.38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无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无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无		

其他
符合
性分
析

1、伊川县彭婆镇土地利用规划（2010-2020）

彭婆镇位于伊川县东北部，距县城 13 公里。北毗风景秀丽的龙门山，西临滔滔北去的伊河水，南连水寨。该镇东高西低，东部是丘陵区，适宜红薯、谷子、烟叶、花生及豆类生长。西部为沙壤土平川，盛产小麦、玉米和水稻。伊河蜿蜒北流，贯穿镇境。

项目位于河南省洛阳市伊川县彭婆镇杨营村江彭线二广高速交叉口东 200米，根据彭婆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图可知，本项目占地属于工业工地，符合彭婆镇总体利用规划。本项目租用洛阳荣邦耐火材料有限公司场地用于新建项目的生产经营，根据洛阳荣邦耐火材料有限公司提供的证明材料、土地证明及规划证明显示该地块属于工业工地，符合彭婆镇规划。项目建成后，生产规模为年产25万立方米混凝土。

2、与饮用水源保护规划的相符性分析

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的通知（豫政办〔2016〕23号）》和《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划定调整取消部分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的通知可知》（豫政文〔2019〕125号），距离项目最近的饮用水源地为水寨镇饮用水源地，水寨镇饮用水源地划分情况如下：

伊川县水寨镇地下水井(共 1 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取水井外围 170 米、西至焦柳铁路线的区域。

本项目位于洛阳市伊川县彭婆镇杨营村，距离本项目最近的水源地为伊川县水寨镇饮用水源地，项目距离一级保护区边界的最近距离为6.5km。项目与饮用水源位置关系图见附图6。

3、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

本项目属于商品混凝土制造项目，经查《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项目设备、产品及规模均不在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的范畴，属允许类，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项目已在伊川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进行备案（见附件2），项目代码为：2111-410329-04-01-953435。

4、项目与“三线一单”的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洛阳市伊川县彭婆镇，项目与《洛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洛政[2021]7号）和《洛阳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发布洛阳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准入清单（试行）的函》（洛市环[2021]58号）的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1) 环境质量底线

根据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分，项目所在地属于环境空气二类功能区，根据《2020年洛阳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SO₂、NO₂、CO日平均第95百分位数均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要求，PM₁₀、PM_{2.5}的年均浓度均超标，O₃日最大8小时滑动平均值第90百分位数超标，评价区内环境空气质量不达标。

根据《洛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本项目涉及污染物排放管控要求详见下表。

表 1-2 项目与污染物排放管控符合性分析

管控要求		本项目特点	符合性	
污染物排放管控	允许排放量要求	12、2020年化学需氧量、氨氮、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总量分别削减（较2015年）18.64%、17.2%，38.27%、32.5%、29%，重点工程减排量达到0.82万吨、0.089万吨、3.75万吨、1.59万吨、1.67万吨。十四五期间，污染物排放总量达到省定总量控制要求和削减目标。	项目生产废水为罐车冲洗废水以及搅拌机清洗废水，经砂石分离机处理过后进入25m ² 沉淀池循环利用；车辆进出车冲洗废水流入10m ² 沉淀池循环利用；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肥田。	符合
		13、新、改、扩建涉重金属重点行业建设项目必须遵循重点重金属污染物排放“减量置换”或“等量置换”的原则，应有明确具体的重金属污染物排放总量来源。	本项目不涉及重金属行业。	符合
	现有源提标升级改	14、全市地表水国、省重点监控的7个断面达到或优于Ⅲ类水质比例保持100%；市重点监控断面达到或优于Ⅲ类水质比例达到100%。全市县级以上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率达100%。地下水质量考核点位水质级别保持稳定。市区和县城建成区全面消除黑臭水体，基本	项目生产废水为罐车冲洗废水以及搅拌机清洗废水，经砂石分离机处理过后进入25m ³ 沉淀池循环利用；车辆进出车冲洗废水流入10m ³ 沉淀池循环利用；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肥田。	符合

	造	消除农村地区黑臭水体、坑塘；地下水质量考核点位水质级别保持稳定。十四五期间，达到国家、省、市水质目标要求。大气环境质量持续改善并达到国家、省、市目标要求。土壤环境风险得到有效管控。		
		15、开展河湖“清四乱”及水域岸线综合整治，完成城市区中州渠、大明渠、铁路防洪渠、伊东渠、伊南排涝渠、吉利区二道河等污染负荷较重河渠整治任务。加大水环境治理和水生态修复力度，逐步恢复全域地表水生态环境功能，进一步提升全市水环境质量。	不涉及	符合

本项目废气经治理措施处理后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很小；项目生产废水循环利用，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还田。综上，本项目建设符合环境质量底线要求。

(2) 资源能源利用上限

根据《洛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本项目资源能源利用上限详见下表。

表 1-3 项目与资源能源利用上限符合性分析

管控要求		本项目特点	符合性
资源利用效率要求	水资源利用总量要求	项目用水来自厂区自备水井，生产废水（罐车冲洗，搅拌机冲洗）收集后经砂石分离机处理循环利用，车辆出厂清洗用水经沉淀池收集循环利用，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定期清掏肥田。项目生产废水全部回用，中水回用率达100%；本项目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在5.0立方米，能够达到控制要求。	符合
	地下水	本项目用水采用厂区自备水井，总用水量为99528m ³ /a。其中生产用水	符合

开采要求		量为 99105.6m ³ /a；生活用水量为 422.4m ³ /a。生产用水全部循环使用不外排，地下水开采量较小。	
能源利用总量及效率要求	2020 年全市煤炭消费总量控制在 2030 万吨，非电行业控制在 960 万吨，统调公用燃煤机组控制在 1070 万吨。十四五期间，完成国家和省下达总量控制目标要求。新上耗煤项目新增燃料煤总量实行 1.5 倍减量替代，项目所在地区电力折算系数为 0.67。到 2020 年，煤炭消费总量下降 15。十四五期间，完成国家和省下达总量削减目标要求。“十三五”能耗增量控制目标控制在 253 万吨标准煤。十四五期间，完成国家和省下达目标要求。	本项目仅使用电能。	符合
土地资源开发规模要求	洛阳市耕地保有量目标为不低于 430246.67 公顷，洛阳市基本农田保护目标不低于 376133.33 公顷，建设用地总规模不超过 180119.33 公顷，城乡建设用地规模不超过 146831.83 公顷，人均城镇工矿用地不高于 135.00 平方米，洛阳市中心城区建设用地控制规模不高于 265 平方公里。十四五期间，完成国家、省、市目标要求。	项目利用现有厂房建设，不新增占地。	符合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资源利用上限管控要求。

(3) 生态保护红线管控要求分析

根据《洛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本项目涉及生态保护红线区域详见下表。

表 1-4 本项目涉及的红线区域

洛政[2021]7号文件要求	本项目特点	相符性
分区管控 (一) 环境 管控单元 划分 优先保护单元指具有一定生态功能、以生态环境保护为主的区域，主要包括生态保护红线、一般生态空间、各类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饮用水源保护区、源头水保护区、重要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森林公园、湿地公园、地质公园、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等。重点管控单元指涉及水、大气、土壤、自然资源等资源环境要素重点管控的区域，主要包括城镇规划	本项目位于洛阳市伊川县彭婆镇杨营村，根据洛阳市生态环境管控单元分布图（详见附图 5），本项目位于一般管控单元内	相符

	区、各类工业园区（集聚区）和人口密集、开发强度大、污染物排放强度高的区域等。一般管控单元指优先保护单元和重点管控单元之外的其他区域。		
分区管控 (二)分区 环境管控 要求	优先保护单元以绿色发展为导向，以生态保护优先为原则，突出空间用途管控，依法禁止或限制大规模、高强度的开发建设活动，在功能受损的优先保护单元优先开展生态保护修复活动，恢复生态系统服务功能，确保生态环境功能不降低。重点管控单元以产业高质量发展和环境保护协调为主，优化空间布局，加强污染物排放控制和环境风险防控，不断提升资源利用效率，深入推进中心城区、城镇开发区在各领域污染物减排，推动产业结构转型升级，守住环境质量底线。一般管控单元以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为导向，开发建设主要落实现行生态环境保护基本要求，生态环境状况得到保持或优化。	本项目为混凝土生产项目，项目建设位置位于洛阳市伊川县彭婆镇杨营村，污染物在采取合理的环保治理设施处理后，污染物排放量能够得到有效控制，同时对部分生产废水实施循环利用，能够有效提升资源利用率	相符

根据洛阳市生态环境管控单元分布图（详见附件5），本项目位于一般管控单元内，符合生态保护红线管理要求。

(4) 环境准入清单

表1-1 项目与《洛阳市伊川县环境管控单元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相符性分析

环境管控单元 编码	管 控 单 元 分 类	环 境 管 控 单 元 名 称	乡 镇	管 控 要 求	本 项 目 特 点	相 符 性
ZH41032930001	二	二	彭	空 间 布 局 约 束 1、城市建成区外新建涉VOCs排放量在100千克（含）以下的工业项目，在符合环评及其他策要求的前提下可以审批。城市建成区外新建涉VOCs排放量100千克	本项目不涉及	相符

		般管 控单 元	般管 控单 元	婆 镇	<p>以上的工业项目（不含喷涂中心）应进入产业集聚区和县级（含）以上批准设立的工业园区，并实行区域内 VOCs 排放等量削减替代。</p> <p>2、新建或扩建城镇污水处理厂必须达到《河南省黄河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087-2021）中的相关标准。</p>		
					<p>污染物排放管控</p> <p>禁止使用不符合国家标准和本省使用要求的机动车船、非道路移动机械用燃料。</p>	<p>厂内运输车辆达到国五排放标准（重型燃气车辆达到国六排放标准），其他车辆达到国四排放标准（重型燃气车辆达到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厂内非道路移动机械达到国三及以上排放标准。</p>	相符
					<p>环境风险防控</p> <p>以跨界河流水体为重点，加强涉水污染源治理和监管，建立上下游水污染防治联动协作机制防止事故废水排入雨水管网或未经处理直接进入地表水体。严格防范跨界水环境污染风险。</p>	<p>生产废水（罐车冲洗，搅拌机冲洗）收集后经砂石分离机处理循环利用；车辆出厂清洗用水经沉淀池收集循环利用；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定期清掏肥田，项目废水不外排。</p>	相符
					<p>资源开发效率</p> <p>加强水资源开发利用效率，提高再生水利用率，城市污水处理厂中水回用率达到30%。</p>	<p>项目用水来自厂区自备水井，生产废水（罐车冲洗，搅拌机冲洗）收集后经砂石分离机处理循环利用；车辆出厂清洗用水经沉淀池收集</p>	相符

						循环利用；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定期清掏肥田。项目生产废水全部回用，中水回用率达100%。	
ZH41032910001	优先保护单元	生态保护红线	彭婆镇	空间局约束	1、按照中办、国办《关于在国土空间规划中统筹划定落实三条控制线的指导意见》要求，仅允许开展重要生态修复工程等八种不损害或有利于维护生态保护功能的活 2、现有的不符合以上要求的活动应限期退出或关停。	本项目属于商品混凝土制造业，不涉及生态破坏相关问题。	相符
ZH41032920004	重点管控单元	禁燃区	伊川县全域	空间布局约束	1、禁燃区内禁止新建、扩建、改建燃用高污染燃料的项目采取集中供热、调整能源结构等措施，除集中供热设施外，入驻企业禁建燃煤设施，减少废气污染物排放。2、新建耐火材料项目应进入园区。	本项目属于商品混凝土，项目能源为电能，供热采用空调，不涉及高污染燃料。	
				污染物排放管控	禁止销售、使用煤等高污染燃料，现有使用高污染燃料的单位和个人，应当按照市、县（市）人民政府规定的期限改用清洁能源或拆除使用高污染燃料的设施。	本项目属于商品混凝土，项目能源为电能，供暖采用空调，不涉及高污染燃料。	
<p>由上述分析可知，本项目建设符合洛阳市伊川县环境管控单元生态环境准入清单要求。</p> <p>5、与《关于印发伊川县2021年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攻坚战及农业农村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伊环攻坚[2021]3号）相符性分析</p> <p>本项目主要涉及大气污染物排放，与《关于印发伊川县2021年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攻坚战及农业农村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洛环攻</p>							

坚[2021]3号)的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表 1-5 项目与伊环攻坚[2021]3 号的相符性分析

环保要求	本项目特点	相符性
<p>严格环境准入。(1) 从严从紧从实控制高耗能、高排放项目建设。全市原则上禁止新建、扩建单纯新增产能的钢铁、电解铝、水泥、平板玻璃、传统煤化工(甲醇、合成氨)、焦化、铸造、铝用炭素、耐火材料制品、砖瓦窑、铅锌冶炼(含再生铅)等高耗能、高排放和产能过剩的产业项目,严格项目备案审查,强化项目现场核查,保持违规新增产能项目露头就打的高压态势。</p> <p>(2) 严格执行生态环境准入清单。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生态环境准入清单要求,强化项目环评及"三同时"管理,国家、省绩效分级重点行业的新建、改建、扩建项目达到B级以上要求。</p>	<p>本项目不属于高耗能、高排放项目。符合“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本项目能够达到B级要求。</p>	<p>符合</p>

由上表分析可知,本项目符合《关于印发伊川县2021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及农业农村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伊环攻坚[2021]3号)的相关要求。

6、与《洛阳市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洛阳市 2020 年工业污染治理专项方案的通知》洛环攻坚办【2020】14 号)相符性分析

表 1-6 与洛环攻坚办【2020】14 号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文件要求	本项目特点	相符性
<p>《关于印发洛阳市 2020 年工业污染治理专项方案的通知》</p> <p>工艺和工业堆场无组织排放治理。所有工业企业全面落实“密闭生产、密闭传输、密闭封装、密闭装卸、密闭储存、密闭运输”的工艺废气无组织排放控制措施;工业堆场在严格执行“三防措施”(即场地硬化、地下防渗漏、分类堆存、地面防流失、表面覆盖、空中防扬散)的基础上,全面落实“场地硬化、机械湿扫,流体进库、密闭传输,喷淋降尘、湿法装卸,密闭运输”的无组织排放控制措施。2020 年 10 月底前,全市钢铁、焦化、火电、水泥、铸造、铁合金、电解铝、耐火材料、有色冶炼及再生、砖瓦窑、炭素石墨、玻璃、陶瓷、石灰、混凝土搅拌站等 15 个重点行业全面落实《洛阳市 2019 年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治理专项方案》(洛环攻坚办〔2019〕49 号)规定的无组织排放控制措施。所有工业企业(除露天开采场所外)必须建设原料库和成品库,禁止露天作业、露天堆放。</p>	<p>本项目生产过程中全面落实“密闭生产、密闭传输、密闭封装、密闭装卸、密闭储存、密闭运输”的无组织排放控制措施,全面落实《洛阳市 2019 年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治理专项方案》(洛环攻坚办〔2019〕49 号)规定的无组织排放控制措施。</p>	<p>相符</p>

由上分析可知,项目建设符合《洛阳市2020年工业污染治理专项方案的通

知》要求。

7、与《洛阳市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洛阳市 2019 年工业污染治理专项方案的通知》（洛环攻坚办〔2019〕49 号）、《洛阳市 2019 年工业无组织排放治理方案》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与《洛阳市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洛阳市2019年工业污染治理专项方案的通知》（洛环攻坚办〔2019〕49号）、《洛阳市2019年工业无组织排放治理方案》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表 1-7 项目与洛环攻坚办〔2019〕49 号、《洛阳市 2019 年工业无组织排放治理方案》的相符性分析

	环保要求	本项目特点	相符性
(一) 料场密 闭治理	1.所有物料（包括原辅料、半成品、成品）进库存放，厂界内无露天堆放物料。	本项目建有封闭的砂石料储料场及粉料筒仓，厂区内无露天堆放物料	相符
	2.密闭料场必须覆盖所有堆场料区（堆放区、工作区和主通道区）。	本项目储料场，喂料机，搅拌机楼及物料输送带均进行封闭	相符
	3.车间、料库四面密闭，通道口安装卷帘门、推拉门等封闭性良好且便于开关的硬质门，在无车辆出入时将门关闭，保证空气合理流动不产生湍流。	本项目储料场，搅拌机楼均进行四面密闭，在各通道口安装卷帘门，在无车辆出入时将门关闭	相符
	4.所有地面完成硬化，并保证除物料堆放区域外没有明显积尘。	储料场、上料区域、搅拌机楼地面均进行硬化，保证除物料堆放区外，没有明显积尘	相符
	5.每个下料口设置独立集气罩，配套的除尘设施不与其他工序混用。	本项目在各粉料筒仓安装有袋式除尘器，不与其他工序混用除尘设备	相符
	6.厂房车间各生产工序须功能区化，各功能区安装固定的喷干雾抑尘装置。	厂房车间原料区、生产区分区明确；砂石料仓库顶部安装喷干雾装置	相符
	7.厂区出口应安装自动感应式车辆冲洗装置，保证出场车辆车轮车身干净、运行不起尘。	企业出厂口处设置有自动车辆冲洗装置对所有车辆车轮、底盘进行冲洗	相符
(二) 物料输 送环节 治理	1.散状物料采用封闭式输送方式，皮带输送机受料点、卸料点应设置密闭罩，并配备除尘设施。	本项目砂石料上料区域进行封闭，采用密闭带式输送机进行输送，设置抽风系统将粉尘引入袋式除尘器进行处理。	相符
	2.皮带输送机或物料提升机需在密闭廊道内运行，并在所有落料位置设置集尘装置及配备除尘系统	本项目输送带设置密闭廊道，物料落料、搅拌工序均设置袋式除尘器	相符

	3.运输车辆装载高度最高点不得超过车辆槽帮上沿40厘米，两侧边缘应当低于槽帮上缘10厘米，车斗应采用苫布覆盖，苫布边缘至少要遮住槽帮上沿以下15厘米，禁止厂内露天转运散装物料。	本次评价要求项目运输车辆装载高度最高点不得超过车辆槽帮上沿40厘米，两侧边缘应当低于槽帮上缘10厘米，车斗应采用苫布覆盖，苫布边缘至少要遮住槽帮上沿以下15厘米，项目原料均在库内装卸及转运，不存在露天转运情况	相符	
	4.除尘器卸灰不直接卸落到地面，卸灰区封闭。除尘灰采用气力输送、罐车等密闭方式运输；采用非密闭方式运输的，车辆应苫盖，装卸车时应采取加湿等措施抑尘。	本项目除尘器除尘灰卸灰区封闭，除尘灰直接用袋收集后回用于生产，无外运环节	相符	
(三)	1.上料口半封闭并安装除尘设施。主要生产工艺产尘节点安装封闭集尘装置并配备处理系统，厂房内设置喷干雾抑尘措施。	本项目设置有专门的砂石料上料区域，并进行了封闭，上料处使用密闭输送带投料安装除尘设施，各粉料筒仓、搅拌机均设置有仓筒除尘器、袋式除尘器。砂石仓库内设置喷干雾抑尘措施	相符	
生产环节治理	2.产生VOCs工序应有完善的废气收集及处理系统。	本项目生产工序不涉及VOCs的排放	相符	
	3.其他方面：禁止生产车间内散放原料，需采用全封闭式/地下料仓并配备完备的废气收集和处理系统；生产环节必须在密闭良好的车间内运行，并配备完备的废气收集和处理系统。	本项目在生产车间内无散放原料，原料全部经过地埋式进料口进入密闭传送带。各产尘点均设置收集系统，进入除尘器处理。生产环节全部在密闭车间内进行	相符	
(四)	1.厂区道路硬化，平整无破损，无积尘，厂区无裸露空地，闲置裸露空地绿化。	本项目厂区道路全部硬化，其他空地绿化	相符	
厂区、车辆治理	2.对厂区道路定期洒水清扫。	厂区道路每天进行2次洒水清扫。在大风扬尘天气增加清扫次数	相符	
	3.企业出厂口和料场出口处配备高压清洗装置对所有车辆车轮、底盘进行冲洗，严禁带泥上路。洗车平台四周应设置洗车废水收集防治设施。	在企业生产区出入口处配备高压清洗装置对进出车辆车轮、底盘进行冲洗，并设置沉淀池对洗车废水进行收集后重复利用	相符	
(五)	建设完善监测系统	因企制宜安装视频、空气微站、降尘缸、TSP(总悬浮颗粒物)等监控设施。安装在线监测、监控和空气质量监测等综合监控信息平台，主要排放数据等应在企业显眼位置随时公开。	本项目于储料场进出口处安装视频监控，于厂区内设置TSP监控设施，主要排放数据在企业显眼位置随时公开	相符

由上表分析可知，本项目符合洛阳市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洛阳市2019年工业污染治理专项方案的通知》（洛环攻坚办〔2019〕49号）《洛阳市2019年工业无组织排放治理方案》相关要求。

8、与《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1年修订版）》十二、商砼（沥青）搅拌站相符性分析

根据《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1年修订版）》，本项目属于省级重点行业中的商砼（沥青）搅拌站。本项目建设与绩效分级B级指标要求对比见下表。

表 1-8 项目与商砼（沥青）搅拌站绩效分级 B 级指标要求相符性分析

差异化指标	B级企业	本项目	是否满足
能源类型	使用电、天然气等能源	本项目使用电能	是
生产工艺及装备水平	1.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版）》鼓励类和允许类； 2.符合相关行业产业政策；3.符合河南省相关政策要求；4.符合市级规划	项目符合相关政策与规划	是
污染治理技术	沥青烟、PM 治理采用袋式除尘器、静电除尘等高效除尘技术	项目粉尘治理采用袋式除尘器	是
无组织管控	1.所有物料(包括原辅料、半成品、成品)采用料仓、储罐、料库等方式封闭储存；2.所有散状物料运输采用密闭皮带、密闭通廊、管状带式输送机或密闭车厢、真空罐车、气力输送等密闭方式；3.各物料破碎、搅拌、转载、下料口、卸料装车等设置集尘罩并配置袋式除尘器，库顶等泄压口配备袋式除尘器或滤筒除尘器；搅拌机皮带跌落点等产尘点配套抽风收尘及除尘装置，不得有明显粉尘逸散；5.除尘器卸灰不直接卸落到地面，采用封闭袋接或封闭式螺旋输送，卸灰区封闭；6.料棚配备喷雾抑尘设施或物料全部封闭储存，货物进出大门为自动感应门，在确保安全的情况下，所有门窗保持常闭状态；7.厂区地面全部硬化或绿化，无成片裸露土地	1.所有物料采用料仓、储罐等方式封闭储存；2.所有散状物料运输采用密闭皮带、密闭通廊、管状带式输送机、气力输送等密闭方式；3.本项目下料口半封闭，下料口上方设置集气罩，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排气筒外排，输送带密闭输送；筒仓顶部设置筒除尘装置；搅拌机皮带跌落点等产尘点配套抽风收尘及除尘装置；5.除尘器卸灰采用封闭袋接，卸灰区封闭；6.料棚配备喷雾抑尘设施或物料全部封闭储存，货物进出大门为自动感应门，在确保安全的情况下，所有门窗保持常闭状态；7.厂区地面全部硬化或绿化，无成片裸露土地	是
	1.企业出厂口和料场出口处配备自动感应式高压清洗装置，对所有货物运输车辆的车轮、底盘进行冲洗；2.洗车台配废水处理系统	项目厂区出口配置有车辆自动感应清洗装置，冲洗废水经沉淀池收集沉淀后循环使用	是
排放限值	1.PM、NMHC、沥青烟有组织排放浓度分别不高于 10、20、20mg/m ³ ；2.厂界 PM 排放浓度不高于 1mg/m ³	项目运行后各有组织排放口PM排放浓度不高于10mg/m ³ 、厂界PM排放浓度不高于1mg/m ³	是
监测监控水平	1.有组织排放口按生态环境部门要求安装烟气排放自动监控设施（CEMS），并按要求联网；2.有	1、厂区运行后有组织排放口按照排污许可证要求开展自行监测。2、涉气生产工序、生产装	是

		组织排放口按照排污许可证要求开展自行监测；3.涉气生产工序、生产装置及污染治理设施按生态环境部门要求安装用电监管设备，用电监管设备与省、市生态环境部门用电监管平台联网。3、厂内未安装在线监控的主要涉气生产环节、料场出入口等易产生尘点安装高清视频监控系统，视频保存三个月以上。	置及污染治理设施按生态环境部门要求安装用电监管设备，用电监管设备与省、市生态环境部门用电监管平台联网。3、厂内未安装在线监控的主要涉气生产环节、料场出入口等易产生尘点安装高清视频监控系统，视频保存三个月以上。	
环境管理水平	环保档案	1.环评批复文件和竣工环保验收文件或环境现状评估备案证明； 2.国家版排污许可证； 3.环境管理制度（有组织、无组织排放长效管理机制，主要包括岗位责任制度、达标公示制度和定期巡查维护制度等）； 4.废气治理设施运行管理规程； 5.一年内废气监测报告（符合排污许可证监测项目及频次要求）。	1.环评批复文件进行存档 2.及时进行排污许可申请 3.制定相应的环境管理制度 4.制定相应的废气治理设施运行管理规程 5.项目建成后将按照排污许可进行自行监测严格要求对企业废气排放进行监测，并编制检测报告	是
	台账记录	1.生产设施运行管理信息（生产时间、运行负荷、产品产量等）； 2.废气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管理信息；3.监测记录信息（主要污染排放口废气排放记录等）；4.主要原辅材料消耗记录；5.燃料消耗记录；6.固废、危废处理记录；7.运输车辆、厂内车辆、非道路移动机械电子台账(进出场时间、车辆或非道路移动机械信息、运送货物名称及运量等)。	待本项目环保手续完善后进行台账记录	是
	人员配置	配备专职环保人员，并具备相应的环境管理能力（学历、培训、从业经验等）	配备专职环保人员，并具备相应的环境管理能力	是
	运输方式	1、物料、产品公路运输（除水泥罐式货车外）采用新能源或达到国五排放标准； 2.厂内运输车辆达到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重型燃气车辆达到国六排放标准）或使用新能源车辆比例不低于80%，其他车辆达到国四排放标准（重型燃气车辆达到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3.厂内非道路移动机械达到国三及以上排放标准或使用新能源机械比例不低于80%	厂内运输车辆达到国五排放标准（重型燃气车辆达到国六排放标准），其他车辆达到国四排放标准（重型燃气车辆达到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厂内非道路移动机械达到国三及以上排放标准。	是

	运输监管	日均进出货 150 吨（或载货车 辆日进出 10 辆次）及以上（货物 包括原料、辅料、燃料、产品和 其他与生产相关物料）的企业， 或纳入我省重点行业年产值 1000 万 及以上的企业，应参照《重污 染天气重点行业移动源应急管理 技术指南》建立门禁视频监控系 统和电子台账；其他企业建立电 子台账。	本项目属于载货车 辆日进出 10 辆次及以上的企业，参照《重污 染天气重点行业移动源应急管 理技术指南》建立门禁视频监控 系统和电子台账	是
--	------	--	--	---

由上表分析可知，本项目建设完成后，可以达到《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重 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1 年修订版）》十二、商砼（沥青） 搅拌站 B 级企业要求。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
内容

洛阳坤淼商砼有限公司成立于2021年6月15日，其前身为伊川昌盛商砼有限公司，位于伊川县城关镇南府店村，从事混凝土生产业务，年产量为25万立方米。由于项目位置近邻县城周边，现因县城发展需要，政府要求本项目搬迁外移。原厂址环保手续齐全，企业于2016年11月委托洛阳铭洁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编制《伊川县昌盛商砼有限公司年产25万立方米商品混凝土项目现状环评影响评价报告》，该项目已由伊川县环境保护委员会于2016年第9批清理整改违法违规建设项目环保备案公示，环保备案公告编号为：1617整顿规范类，见附件9。由于原公司伊川昌盛商砼有限公司的生产设备老化等其它原因，全部就地淘汰售卖，本次迁建后项目全部外购新设备进行建设。

现阶段，企业立足企业自身发展的需要，选择伊川县彭婆镇杨营村江彭线二广高速交叉口东200米为新厂址进行重新建设，该厂址原属于洛阳市荣邦耐火材料有限公司，因其效益原因倒闭，目前其生产设备、生产材料等撤出现有厂区，经调查，现场地仅剩一栋办公楼以及一栋清空的车间厂房，本项目租赁其场地作为本项目建设用地，租赁合同见附件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河南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及要求，本项目需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本项目类别为“二十七、非金属矿物制品业，55、石膏、水泥制品及类似制品制造302、商品混凝土；砼结构构件制造；水泥制品制造”。应当编制报告表。

受建设单位的委托，我单位承担了本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委托书详见附件1）。接受委托后，我公司评价人员在对项目建设现场勘察及收集有关资料进行分析的基础上，依据国家有关法规 and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编制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报请环保主管部门审查、审批，为项目决策、设计、建设和环境管理提供科学依据。

1、建设地点及周围环境概况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河南省洛阳市伊川县彭婆镇杨营村江彭线二广高速交叉口东 200 米。本项目位于伊川县彭婆镇杨营村，北侧及西侧为空地，南侧紧邻江彭线，东侧为洛阳腾巨建材有限公司。最近敏感点为北侧约 520m 的杨营村。

2、项目建设基本情况

厂区总占地面积9333.38m²，建筑面积为2600m²。本项目基本情况及主要建设内容见下表。

表2-1 本项目基本情况一览表

项 目	内 容
项目名称	洛阳坤淼商砼有限公司迁建项目
建设单位	洛阳坤淼商砼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姜彦彦
工程性质	新建
建设地点	洛阳市伊川县彭婆镇杨营村
用地性质	工业用地
厂址中心点地理坐标	(112°31'5.178", 34°29'24.864")
产品方案及生产规模	年产混凝土 25万立方米
生产工艺	外购原料、配料、混合搅拌、检验合格、成品
占地面积	9333.38m ²
工程投资	总投资 600 万元
工作制度	年工作 300 天，2 班/天，8 小时/班
劳动定员	20 人

表2-2 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分类	项目	工程建设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封闭混凝土搅拌楼 1 座（生产线控制室 2 套、搅拌机 2 台）75×15×20m，钢构结构，占地 830m ²	新建
储运工程	砂石料仓库	1500m ²	依托现有
	水泥筒仓	4 个	新建
	粉煤灰筒仓	2 个	新建
	产品运输	混凝运输车 35 辆	外运商品混凝土
辅助工程	办公区	建筑面积 120 平方米，砖混结构，二层	依托现有
	实验室	建筑面积 150 平方米，砖混结构，一层	新建
公用工程	供电	厂区自备配电房	依托现有
	供水	由厂区自备水井供给	依托现有
	排水	雨污分流：雨水经厂区内雨水管沟收集后排放至厂区外；项目生产废水经砂石分离后排入三级沉淀池重新利用，职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	新建

环保工程		还田。	
	供暖、制冷	采用分体式空调供暖和制冷。	/
	废气处理装置	运输车辆道路扬尘：道路硬化+洒水抑尘+车辆冲洗	新建
		卸料粉尘：全封闭料仓+喷淋装置	新建
		原料库无组织粉尘：料库密闭+喷雾降尘装置	新建
		粉料筒仓（水泥、粉煤灰）废气：6套布袋除尘器+2根20m高排气筒（DA002~DA003）	新建
		砂石料输送、计量、投料产生的废气：投料区半封闭+集气罩+袋式除尘器+15m高排气筒（DA001）、皮带廊道密闭输送	新建
		搅拌机废气：全封闭主楼+2套袋式除尘器+2根20m高排气筒（DA004-DA005）	新建
		油烟净化器+1根5m高排气筒（DA006）	新建
		无组织粉尘：储料场进出口处安装视频监控，于厂区内设置TSP监控设施，主要排放数据在企业显眼位置随时公开	新建
	固废	生活垃圾：垃圾桶，若干	新建
		实验室固废：一般固废间（3m ² ），综合利用	新建
		砂石分离机分离砂石：回用于生产	新建
		除尘器除尘灰：回用于生产	新建
		车辆冲洗装置沉淀池底泥：一般固废间（5m ² ），用于区域道路建设	新建
		皮带廊砂石：皮带廊末端下方设置刮泥板和配套泥浆池，收集后回用于生产	新建
	噪声	基础减震、厂房隔音	新建
	废水	出场车辆冲洗设施，冲洗废水经10m ³ 沉淀池收集后循环利用不外排	新建
		搅拌机和罐车冲洗设施，冲洗废水进入砂石分离机处理后，经厂区25m ³ 三级沉淀池收集循环利用不外排	新建
		10m ³ 化粪池，定期清掏还田	依托现有

4、主要产品及产能

项目共设两条生产线，项目建设完成后年产25万立方米混凝土。

表2-3 本项目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产品按混凝土强度等级	产量	单位
1	C15	1	万 m ³ /a
2	C20	1	万 m ³ /a
3	C25	1	万 m ³ /a
4	C30	10	万 m ³ /a

5	C35	5	万 m ³ /a
6	C40	3	万 m ³ /a
7	C45	2	万 m ³ /a
8	C50	1	万 m ³ /a
9	C55	1	万 m ³ /a
共计	/	25	万 m ³ /a

5、主要生产设备

项目建成后主要生产设备见下表。

表2-4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数量	备注
1	喂料机	四仓	2台	新购
2	搅拌机	HZS180B	2台	新购
3	水泥筒仓	300t	4个	新购
4	粉煤灰筒仓	300t	2个	新购
5	砂石分离机	/	1台	新购
6	皮带输送机	/	2条	新购
7	装载机	/	1台	新购
8	水泥罐车	/	35台	新购
9	2000KN 电液试压力试验机	WYA-2000 型	1台	实验室设备
10	300KN 电脑全自动恒应力试验机	DYE-200S 型	1台	
11	水泥恒温恒湿标准养护箱	HBV-40B 型	1台	
12	恒温恒湿标准养护箱	FHBS-60 型	1台	
13	混凝土抗渗仪	HS-40 型	1台	
14	强制式单卧轴混凝土搅拌机	SJD-60 型	1台	
15	电热鼓风干燥箱	101-1 型	1台	
16	马沸炉	KSW 型	1台	

6、主要原辅材料、能源及动力消耗

本项目年产25万立方米混凝土，混凝土容重比约为2.5t/m³，核算后原辅材料总消耗量为62.5万吨，主要原辅材料、能源及动力消耗及变动情况见下表。

表2-5 主要原辅材料、能源及动力消耗情况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1m ³ 混凝土消耗	来源	备注	与污染排放有关物质
----	----	----	----	-----------------------	----	----	-----------

				量 (t)			
1	砂子	万 t/a	11.75	0.47	外购散料封闭卡车运输	砂石料仓库存放	原料主要产生为颗粒物
2	石子 (1-3cm)	万 t/a	30.75	1.23			
3	水泥	万 t/a	7.5	0.3			
4	粉煤灰	万 t/a	2.25	0.09		粉煤灰仓筒储存	
5	膨胀剂	万 t/a	0.75	0.03	外购袋装料	储罐储存	/
6	减水剂(液体)	万 t/a	0.175	0.007	外购桶装		/
7	防冻剂	万 t/a	0.075	0.003	外购桶装		/
8	生产水	万 m ³ /a	9.25	0.37	厂区自备井		/
9	总量	/	62.5	2.5	/	/	/
9	电	kW·h/a	30 万	/	厂区配电房	/	/
10	生活水	m ³ /a	422.4	/	厂区自备井	/	/

本项目混凝土生产过程所用添加剂主要有减水剂、膨胀剂、防冻剂，根据混凝土等级要求进行添加，各种添加剂的理化性质分析如下：

减水剂的理化性质：混凝土减水剂是指在混凝土坍落度和水泥用量基本不变的条件下，能减少拌合用水量、提高混凝土强度的混凝土外加剂。本项目减水剂主要为丙酮磺化合成的羧基焦醛，憎水基主链为脂肪族烃类，外观棕红色的液体，固体含量>35%，比重1.15-1.2，是一种绿色高效减水剂。不污染环境，不损害人体健康。对水泥适用性广，对混凝土增强效果明显。

膨胀剂的理化性质：混凝土膨胀剂属硫铝酸钙型膨胀剂，是用回转窑特备烧制的以无水硫铝酸钙和氧化钙为主要矿物的熟料，配入适量天然硬石膏，通过特殊粉磨工艺制成的硫铝酸钙类膨胀剂不含钠盐，不会引起混凝土化学反应。耐久性良好，膨胀性能稳定，强度持续上升。普通混凝土添加少量膨胀剂，可拌制成补偿收缩混凝土，大大提高了混凝土结构的抗裂防水能力。

防冻剂的理化性质：防冻剂是一种能在低温下防止混凝土中水分结冰的物质，能使混凝土在负温下硬化，并在规定养护条件下达到预期性能。防冻剂可分为强电解质无机盐类、水溶性有机化合物类、有机化合物与无机盐复合类、复合型防冻剂。其主要成分为亚硝酸钠、碳酸盐、氯化钙、亚硝酸钙、尿酸、乙二醇等。它们可以降低混凝土拌和物中的冰点。也可以与减水剂等复合防冻，效果更好。防冻剂易溶于水，

在运输、贮存过程中要防潮、防水。

7、劳动定员及生产制度

项目劳动定员共计20人，在厂区食宿。根据企业提供资料，生产时间根据施工需求进行变化，平均工作人员的工作天数300d/a，每天2班，每班工作8小时。

8、厂区平面布置

本项目租赁厂区进行建设，项目厂区总平面布置图见附图2。

本项目总平面布置按照产品种类和生产工艺流程进行合理布设，原料库位于厂区西侧，实验室位于原料库南侧，紧靠原料库；生活区位于厂区南侧办公区。

项目各生产环节的布局均按照工艺流程进行布置，减少了物料在生产过程中的搬运，节约了生产成本和工作时间的同时使得车间的布局紧凑，提升了生产效率。

1、本项目生产工艺流程

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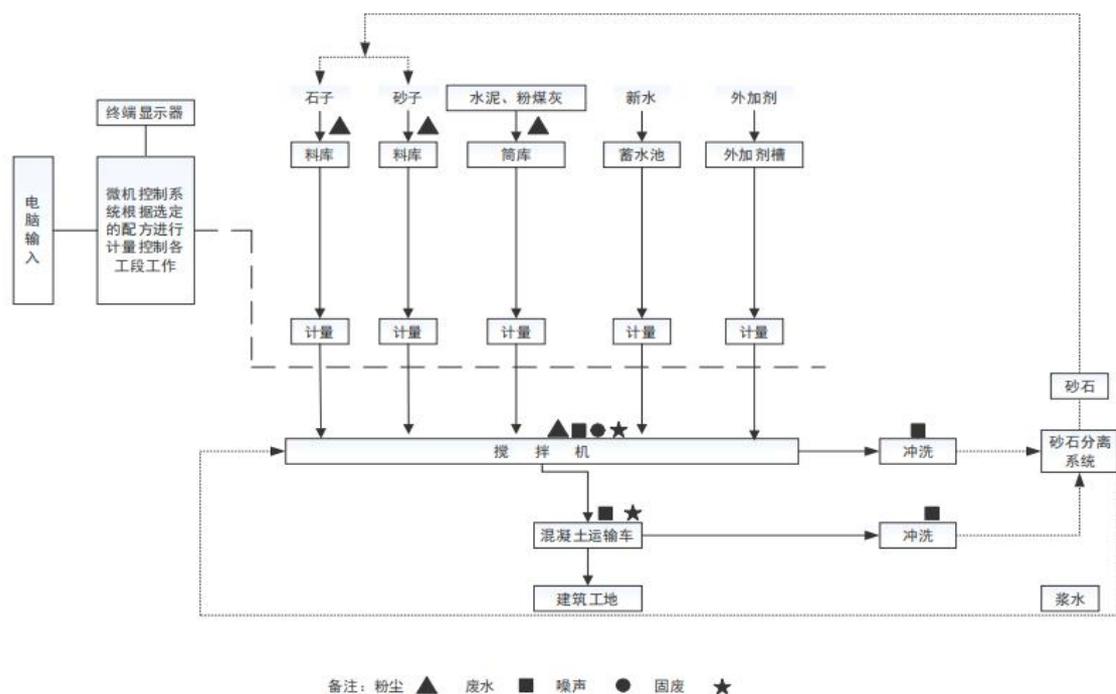


图1 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本项目使用的原料有砂子、石子、水泥、粉煤灰、外加剂（主要是减水剂、膨胀剂、防冻剂）以及水等，按照一定比例倒入搅拌机搅拌，搅拌后的混凝土由搅

拌罐车装车运出厂直接运至建筑工地。本项目物料进入搅拌机所使用的输送带、放料阀、水泵均由微机系统控制，从而进行物料配比，保证混凝土的品质。

原料储存：本项目所用的骨料采用密闭汽车运入密闭原料库内暂存，本项目设1个原料库，用于暂存不同规格的石子和砂子。购进的砂子、石子等原料通过密闭厢车运输至项目原料仓库堆存，石子粒径约为1~3cm，使用时分别经铲车送至石子仓口和砂子仓口，再由密闭皮带输送机运至搅拌机；水泥、粉煤灰用专用罐车运至厂区，用密闭气力输送至水泥储罐、粉煤灰储罐，再经真空上料机、计量装置计量后在经放料阀入搅拌机；水泥、粉煤灰入储罐、输送、计量、搅拌过程为全密闭方式。

骨料称量：生产过程中将骨料用铲车推入料斗，本项目2条生产线共有2个喂料机，每个配料机有4个料斗，每个料斗下方均设置一个计量称，分别对各种骨料按配比重量进行称量，称好的骨料由全密闭皮带输送机输送到骨料过渡斗，由过渡斗开门落至搅拌机内搅拌。此工序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骨料投料产生的粉尘。

粉料称量：本项目所需的水泥、粉煤灰由密闭罐车通过压缩机打入立式料仓。生产过程中开启蝶阀，粉料落入真空上料机，再由真空上料机输送到称量斗称量，称量按骨料的配比误差进行扣称，称好的粉料由称量斗下的气缸开启蝶阀滑入搅拌机搅拌。此工序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各料仓排空粉尘。

水称量：本项目加入产品的水包括新鲜水及混凝土运输车、搅拌机、工作区地面清洗废水，项目于搅拌楼南侧设有混凝土运输车清洗处，该处配置冲洗水收集池及砂石分离机，需要对工作区地面、搅拌机、混凝土运输车内部进行冲洗，冲洗废水经管道导入砂石分离机，经砂石分离后进入冲洗水收集池，收集池内设有水泵，生产时以水泵将池中水泵入搅拌机。当收集池中存贮水不足以供应生产需要时，即向其中加入新鲜水补足，以保证生产需求。

搅拌：骨料、粉料、水及添加剂按照设定的时间投入搅拌机，进入搅拌机的物料在相互反转的两根搅拌轴上的双道螺旋叶片的搅拌下，使物料产生挤压、摩擦、剪切、对流，从而进行强烈的强制掺合，搅拌时间到时，由搅拌机开门装置的气缸将门打开，由叶片将已搅拌好的混凝土推到等待在此搅拌机下的运输车（在进入运输车之前先取一部分搅拌好的混凝土进行抽测试验，试验方式为：将混凝土制成混

凝土试块，混凝土在实验室凝固保养一段时间后，然后进行各个指标的试验，试验内容主要为抗压强度试验、抗折强度试验、回弹检测、取芯试验等，检验是否满足要求，合格后的物料全部推出进入运输车后关门进入下一个搅拌循环，成品料运往施工现场。不合格的物料需要对其进行调制、搅拌，直至合格为止。搅拌楼采用全封闭结构，八个粉料仓及两台搅拌主机均位于封闭搅拌楼内。此工序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搅拌机投料粉尘。

2、产排污环节

本项目产污环节及污染防治措施汇总列于下表。

表2-6 本项目产污环节、主要污染物及治理措施一览表

	产污环节	主要污染物	治理措施
废气	道路运输扬尘	颗粒物	车辆运输路线道路硬化，空地绿化，定期洒水
	砂石料仓库扬尘	颗粒物	运输车辆仓库卸料时，做好防尘处理，全封闭料场+喷干雾设施
	卸料粉尘	颗粒物	
	砂石料输送、计量、投料产生的废气	颗粒物	投料区半封闭+传送带封闭+喷淋洒水装置+集气罩+布袋除尘器+15m高排气筒（DA001）
	水泥、粉煤灰筒仓进料	颗粒物	6套布袋除尘器+2根20m高排气筒（DA002~DA003）
	搅拌主楼	颗粒物	全封闭主楼+2套袋式除尘器+2根20m高排气筒（DA004-DA005）
	厨房	油烟	油烟净化器+5m高排气筒
废水	生活污水	COD、SS、NH ₃ -N	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
	车辆冲洗	SS	进出场车辆冲洗废水经厂区门口10m ³ 沉淀池收集后循环使用。
	搅拌机清洗废水	SS	经砂石分离机+25m ³ 三级沉淀处理后回用于生产
	混凝土运输车搅拌罐清洗废水	SS	
固废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定期由环卫部门清运
	清扫粉尘	一般固废	定期由环卫部门清运
	车辆冲洗沉淀池沉渣		收集晾干后可作为道路建设的路面铺垫料或地面平整的填料综合利用
	除尘器收集粉尘		回用于生产
	实验室固废		交由机制砂厂综合利用

	砂石分离机废沙石		经砂石收集池收集回用于生产
噪 声	生产设备	噪声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运输车辆	车辆噪声	低速慢行、禁止鸣笛

与项目有关的环境污染问题

本项目为迁建项目，拟建厂址为租用洛阳荣邦耐火材料有限公司（已退出）场地用于生产经营，经现场调查，洛阳荣邦耐火材料有限公司（已退出）基础生产设备拆迁完成，现有建筑物为厂区厂房、南侧办公楼及宿舍，本项目利用现有办公楼和宿舍，并对现有厂房进行改造。本项目场地目前处于空厂闲置状态，项目所在地无涉及原有污染情况。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主要来自伊川昌盛商砼有限公司原有厂区。

1、原有厂区环保手续履行情况

伊川昌盛商砼有限公司，位于伊川县城关镇南府店村，从事混凝土生产业务，年产量为 25 万立方米。原厂址环保手续齐全，企业于 2016 年 11 月委托洛阳铭洁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编制《伊川县昌盛商砼有限公司年产 25 万立方米商品混凝土项目现状环评影响评价报告》，该项目已由伊川县环保局进行了环保备案公告，环保备案公告编号为：1617 整顿规范类，见附件 9。

2、原有项目产品方案

原有项目产品方案见下表。

表 2-6 原有项目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产品按混凝土强度等级	产量	单位
1	C15	1	万 m ³ /a
2	C20	1	万 m ³ /a
3	C25	1	万 m ³ /a
4	C30	10	万 m ³ /a
5	C35	5	万 m ³ /a
6	C40	3	万 m ³ /a
7	C45	2	万 m ³ /a
8	C50	1	万 m ³ /a
9	C55	1	万 m ³ /a
共计	/	25	万 m ³ /a

3、原有项目主要生产设备

原有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见下表。

表 2-7 原有项目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数量	备注
1	混凝土搅拌机	JS3000	2 台	/

2	地磅	6CS-150T	1台	/
3	装载机	斗山-50	1个	/
4	混凝土运输车	F3000	9台	/
5	压力试验机	WYA-200C	1台	实验室设备
6	恒温恒湿标准养护箱	SHBY-40B	1台	
7	水泥振动台	ZS-96	1台	
8	水泥胶砂搅拌机	JJ-5	1台	
9	水泥胶砂搅拌机	NJ-160	1台	
10	电动抗拆机	DKZ-5000	1台	
11	电热鼓风干燥箱	101-2	1台	
12	恒温水养箱	HBY-30	1台	
13	全自动恒温恒湿控制仪	HBYS-60	1台	
14	自动调压混凝土抗渗仪	HD-4.0	1台	
15	强制式单卧混凝土搅拌机	SJD60	1台	
16	水泥商砼快速养护箱	A型	1台	
17	震击式两用振摆筛选机	ZBSX-92A	1台	

4、原有项目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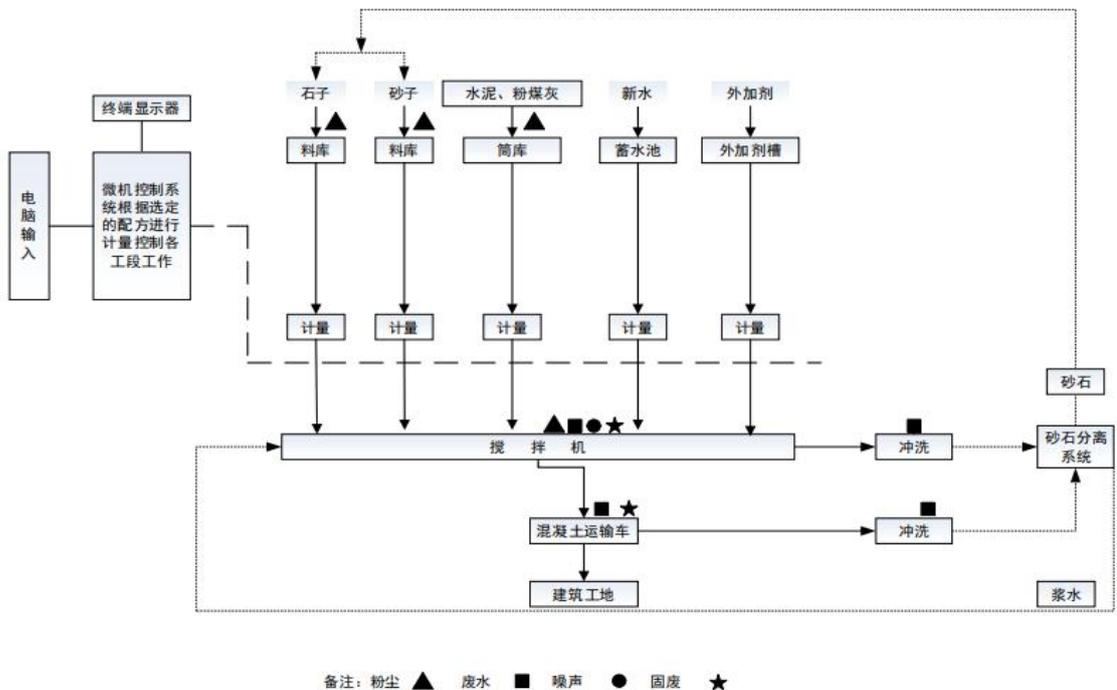


图1 原有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本项目使用的原料有砂子、石子、水泥、粉煤灰、外加剂（主要是减水剂、膨胀剂、防冻剂）以及水等，按照一定比例倒入搅拌机搅拌，搅拌后的混凝土由搅拌罐车装车运出厂直接运至建筑工地。本项目物料进入搅拌机所使用的输送带、放料阀、水泵均由微机系统控制，从而进行物料配比，保证混凝土的品质。

原料储存：本项目所用的骨料采用密闭汽车运入密闭原料库内暂存，本项目设1个原料库，用于暂存不同规格的石子和砂子。购进的砂子、石子等原料通过密闭厢车运输至项目原料仓库堆存，石子粒径约为1~3cm，使用时分别经铲车送至石子仓口和砂子仓口，再由密闭皮带输送机运至搅拌机；水泥、粉煤灰用专用罐车运至厂区，用密闭气力输送至水泥储罐、粉煤灰储罐，再经真空上料机、计量装置计量后在经放料阀入搅拌机；水泥、粉煤灰入储罐、输送、计量、搅拌过程为全密闭方式。

骨料称量：生产过程中将骨料用铲车推入料斗，本项目2条生产线共有2个喂料机，每个配料机有4个料斗，每个料斗下方均设置一个计量称，分别对各种骨料按配比重量进行称量，称好的骨料由全密闭皮带输送机输送到骨料过渡斗，由过渡斗开门落至搅拌机内搅拌。此工序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骨料投料产生的粉尘。

粉料称量：本项目所需的水泥、粉煤灰由密闭罐车通过压缩机打入立式料仓。生产过程中开启蝶阀，粉料落入真空上料机，再由真空上料机输送到称量斗称量，称量按骨料的配比误差进行扣称，称好的粉料由称量斗下的气缸开启蝶阀滑入搅拌机搅拌。此工序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各料仓排空粉尘。

水称量：本项目加入产品的水包括新鲜水及混凝土运输车、搅拌机、工作区地面清洗废水，项目于搅拌楼南侧设有混凝土运输车清洗处，该处配置冲洗水收集池及砂石分离机，需要对工作区地面、搅拌机、混凝土运输车内部进行冲洗，冲洗废水经管道导入砂石分离机，经砂石分离后进入冲洗水收集池，收集池内设有水泵，生产时以水泵将池中水泵入搅拌机。当收集池中存贮水不足以供应生产需要时，即向其中加入新鲜水补足，以保证生产需求。

搅拌：骨料、粉料、水及添加剂按照设定的时间投入搅拌机，进入搅拌机的物料在相互反转的两根搅拌轴上的双道螺旋叶片的搅拌下，使物料产生挤压、摩擦、剪切、对流，从而进行强烈的强制掺合，搅拌时间到时，由搅拌机开门装置的气缸

将门打开，由叶片将已搅拌好的混凝土推到等待在此搅拌机下的运输车（在进入运输车之前先取一部分搅拌好的混凝土进行抽测试验，试验方式为：将混凝土制成混凝土试块，混凝土在实验室凝固保养一段时间后，然后进行各个指标的试验，试验内容主要为抗压强度试验、抗折强度试验、回弹检测、取芯试验等，检验是否满足要求，合格后的物料全部推出进入运输车后关门进入下一个搅拌循环，成品料运往施工现场。不合格的物料需要对其进行调制、搅拌，直至合格为止。搅拌楼采用全封闭结构，八个粉料仓及两台搅拌主机均位于封闭搅拌楼内。此工序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搅拌机投料粉尘。

5、原有厂区环保措施

原有项目污染防治措施汇总见下表。

表 2-8 原有项目污染防治措施汇总一览表

项目		环保设施
废气	水泥、粉煤灰仓、搅拌机中途仓粉尘	袋式除尘器 2 台+20m 排气筒
	沙堆厂风力起尘	封闭料场
	下料粉尘	下料口三面封闭，料斗设置于地下
	输送、计量粉尘	封闭皮带廊
废水	生活污水	化粪池，30m ³
	生产废水	砂石分离机；搅拌池
	车辆冲洗废水	车辆冲洗废水收集池，1 个 2m ³
噪声	生活设备	搅拌楼封闭
固废	砂石分离机废渣	废渣收集区，2 个，6m ²
	生活垃圾	垃圾桶，2 个

6、原有厂区污染物产排汇总

根据伊川县昌盛商砼有限公司年产 25 万立方米商品混凝土项目现状环评影响评价报告显示厂区水泥、粉煤灰仓、搅拌机中途仓粉尘的产生量为 0.3149t/a，但其未考虑砂石料投料产生的粉尘（8.51t/a）和卸料产生的粉尘（4.38t/a），通过原有项目采取的措施：投料采用三面围挡（去除效率 80%）和卸料过程洒水抑尘（去除效率 70%），砂石料投料排放的粉尘（1.702t/a）和卸料排放的粉尘（1.314t/a），厂区污染物排放情况见下表。

表 2-9 原有厂区污染物排放情况一览表

类别	污染物名称	厂区排放量
废气	有组织颗粒物 (t/a)	0.3149
	无组织颗粒物 (t/a)	3.016

废水	<u>生活 COD (t/a)</u>	<u>0.1680</u>
	<u>生活氨氮 (t/a)</u>	<u>0.0175</u>
<p>拟建项目建成投产前，原有厂区产能将全部拆除到位，原有厂区拆除完毕后，<u>污染不再存在。</u></p>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1) 基本污染因子监测					
	<p>本项目建设厂址位于洛阳市伊川县彭婆镇杨营村，所在区域属环境空气质量二类功能区，环境空气质量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根据《2020年洛阳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洛阳市伊川县六项监测因子分别为：细颗粒物（PM_{2.5}）、可吸入颗粒物（PM₁₀）、臭氧、二氧化氮、一氧化碳和二氧化硫。区域空气环境质量现状评价见下表。</p>					
	表3-1 洛阳市2020年空气质量现状评价结果表					
	污染物	评价指标	监测值 ($\mu\text{g}/\text{m}^3$)	标准 ($\mu\text{g}/\text{m}^3$)	占标率 (%)	达标情况
	PM _{2.5}	年均浓度	51	35	145.7	不达标
	PM ₁₀	年均浓度	91	70	130	不达标
	O ₃	日最大8小时滑动平均值第90百分位数浓度	166	160	103.7	不达标
	NO ₂	年均浓度	34	40	85	达标
	CO	24小时平均第95百分位数浓度	1300	4000	32.5	达标
SO ₂	年均浓度	8	60	13.3	达标	
<p>根据上表，2020年洛阳市PM₁₀、PM_{2.5}的年均浓度和O₃的日最大8小时滑动平均浓度值的第90百分位数不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要求。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区域达标判定要求，区域未满足六项因子全部达标，故本项目所在评价区域为不达标区。</p> <p>目前，洛阳市已经逐步实施了《洛阳市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洛阳市2021年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攻坚战及农业农村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洛环攻坚办[2021]5号），将逐步改善区域大气环</p>						

境质量。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清掏肥田，生产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重新回用于生产，不外排。项目西侧3.8km为伊河。

为了解伊河水质现状，本次评价借用洛阳市环境监测站龙门大桥断面2020年1-12月的监测数据，该河段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3-2 龙门大桥断面地表水监测结果统计表 单位：mg/L

断面名称	采样时间	总磷	化学需氧量	氨氮
龙门大桥	1月	0.109	16	0.681
	3月	0.092	13	1.008
	4月	0.078	16	0.070
	5月	0.051	12	0.082
	6月	0.066	10	0.113
	9月	0.034	17	0.089
	10月	0.067	10	0.155
	11月	0.071	13	0.156
	12月	0.040	13	13
	监测平均值	0.063	13	13
	监测值范围	0.275-1.085	0.43~0.93	0.43~0.93
	标准限值	≤0.1	≤20	≤20
	最大超标倍数	0	0	0

由上表分析可知，龙门大桥断面COD能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要求，氨氮1月、2月出现超标，其他月份能满足0.5mg/L考核目标要求，总磷1月出现超标其他月份能满足0.1mg/L考核目标要求。分析出现超标的原因因为1、2月份为枯水期河道流量小，加上降雨量少，造成水体自净能力较差，污染源得不到有效稀释。

根据《洛阳市2021年水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要求，水生态环境要在“十三五”基础上巩固提升、持续向好，完成国家、省下达和市定的地表水环境质量和饮用水水源地取水水质目标，其中伊川潭头、洛河长水、汝河

紫罗山断面水质保持或优于Ⅱ类；市区和县城建成区全面消除黑臭水体。

3、生态环境现状

该项目位于洛阳市伊川县彭婆镇杨营村，由于人工开发建设，经现场查看，人为活动较为频繁，生态环境以人工生态环境为主，项目厂址周围天然植被较少，生态结构类型单一，区域内主要植物以人工栽培的农作物、树木、花草为主，无重点保护的野生动植物，目前，该区内自然植被较少，目前为止，没有发现珍稀动植物保护对象。

4、声环境质量现状

建设单位委托河南三青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2021年11月8日至2021年11月9日对厂界四周设点进行监测，由于东厂界相邻洛阳腾巨建材有限公司，故东厂界不进行噪声监测。昼夜间监测结果详见下表。

表3-3 噪声监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dB(A)

监测点位	监测时间	昼间 dB (A)	夜间 dB (A)	标准
南厂界	2021.11.08	49.9	38.6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类：昼间 60dB (A)，夜间 50dB (A)
	2021.11.09	48.4	36.4	
西厂界	2021.11.08	48.9	37.8	
	2021.11.09	48.7	36.8	
北厂界	2021.11.08	48.0	39.1	
	2021.11.09	47.1	37.4	

由监测结果可知，本项目各厂界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值均能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类标准，该区域声环境质量较好。

环境保护目标

表3-3 本项目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环境要素	保护目标	方位	最近距离	人数	保护级别
大气环境	/	/	/	/	/
声环境	/	/	/	/	/
水环境	伊河	W	3.8km	/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III类

污染物排放控

表3-4 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类别	执行标准名称及类别	项目	标准限值
----	-----------	----	------

制标准	废气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953-2020）	颗粒物	散装水泥中转站及水泥制品生产（水泥仓及其他通风生产设备）：10mg/m ³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值：0.5mg/m ³
		《河南省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604-2018）》中的规定“小型餐饮油烟净化效率≥90%，油烟排放浓度≤1.5mg/m ³ ”	油烟	油烟1.5mg/m ³ ，油烟去除率90%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	昼间	60dB
			夜间	50dB
固体废物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总量控制指标	<p>根据环保部确定的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u>化学需氧量、氨氮、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u></p> <p><u>化学需氧量、氨氮总量指标：本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处理后，定期拉走用于肥田，不再计入总量，故本项目水污染物年排放量为COD0t/a，氨氮0t/a。</u></p> <p><u>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总量控制指标：本项目无二氧化硫、氮氧化物产生量，迁建前颗粒物排放量为3.3309t/a，迁建完成后颗粒物排放量为0.5887t/a，减少了2.7422t/a。</u></p>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p>企业利用空地进行建设，预计于 2022 年 1 月开始动工，预计 2022 年 3 月建成投入使用，本项目施工期建设内容为建设主要内容为 1 座搅拌站、1 座实验室，及设备设施安装。针对施工过程中产生的扬尘、噪声、废水、固体废物所提出的防治措施如下：</p> <p>1、施工扬尘防治措施</p> <p>为使项目建设对周围环境空气的影响降至最低，施工期应严格执行《河南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等文件中施工扬尘治理相关规定，严格落实房建、市政、拆迁、道路、水利、绿化等各类工地“七个 100%”防尘措施，即施工现场 100%围挡、现场路面 100%硬化、物料堆放和裸地 100%覆盖、出入车辆 100%冲洗、渣土车运输 100%密闭、土方开挖湿法作业 100%落实、建筑面积 5000 平方米及以上的施工工地、长度 200 米以上的市政、国省干线公路、中标价 1000 万元以上且长度 1 公里以上的河道治理等线性工程和中型规模以上水利枢纽工程 100%安装扬尘在线监测视频监控设备并与主管部门监控平台联网，同时应采取以下扬尘防治措施：</p> <p>(1) 进出施工现场的主要道路必须进行硬化处理；对施工现场裸露地表适当采取覆盖、固化、洒水等有效措施，做到不泥泞、不扬尘。根据调查，施工运输路段洒水后，可使扬尘量减少 70%。施工现场的材料存放区等场地必须平整夯实。</p> <p>(2) 遇有四级或四级以上大风天气不得进行土方回填、转运以及其它可能产生扬尘污染的施工。</p> <p>(3) 施工现场应有专人负责环保工作，配备洒水设备，及时洒水，减少扬尘污染。</p> <p>(4) 建筑物内施工垃圾清运必须采用封闭式垃圾通道或封闭式容器吊运，严禁凌空抛撒。施工现场应设密闭式垃圾收集设施，施工垃圾、生活垃圾分类存放；施工垃圾清运时应提前适量洒水，并按规定及时清运消纳。</p>
--------------	---

(5) 易飞扬的细颗粒建筑材料应密闭存放，使用过程中应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扬尘。施工现场土方应集中堆放，采取覆盖或固化等措施。

(6) 从事土方、渣土和施工垃圾的运输，必须使用密闭式运输车辆。出入口处设置一套车辆冲洗设施，出场时必须将车辆清理干净，不得将泥沙带出现场。

(7) 采用商品混凝土和成品灰，禁止在施工现场搅拌混凝土和砂浆。

通过采取以上防治措施，可有效减缓施工扬尘对周边环境空气的影响。随着施工期的结束，该影响也随之消失。

2、施工噪声影响分析

施工期采取的噪声防治措施为：

(1) 尽量选用先进的低噪声设备，采用先进的施工工艺，加强对施工机械的维护保养，严格按操作规范使用各类机械。

(2) 将切割机、电锯等施工高噪声设备集中安排（安排位置远离施工边界），并入棚操作；其他高噪声设备合理安排工期。

(3) 合理安排施工次序、时间，白天（6：00~22：00）施工，禁止夜间（22：00 至次日 6：00）施工。如确需夜间施工，须按国家有关规定及时办理夜间施工的有关手续，并张贴公告。

综上所述：按照环评要求的措施实施后，施工期噪声不会对当地的声环境产生大的影响。

3、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施工期废水主要为施工过程排放的少量生活污水及生产废水。

施工人员均为附近村民，生活污水主要为施工人员洗涤、冲洗水，主要污染物为 COD、BOD₅、SS 等，生活污水在施工区内设置化粪池，定期由罐车清运；生产废水主要来自运输车辆设备的车轮冲洗废水，废水中主要污染物为悬浮物 SS，在厂区出入口设置车辆冲洗装置，并配备沉淀池，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用于施工场地和道路洒水抑尘，不外排，项目施工期对周围水环境影响较小。

4、固体废物影响分析

施工期固体废物主要为建筑垃圾（混凝土废料，含砖、石、砂的杂土、铁质弃料等）以及施工人员生活垃圾。施工现场应设置临时垃圾桶用于存放施工垃圾；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建筑垃圾清运至建筑垃圾消纳场。

本项目施工时间较短，只要加强施工期的管理，做好施工扬尘、噪声、生活污水、固体废物的防治工作，评价认为其环境影响是有限的。

1、废气

本项目实施后，废气污染物排放情况统计见下表。

表4-1 本项目主要大气污染物治理设施及产排情况汇总表

排气筒编号	污染物	排放形式	废气量 m ³ /h	产生情况			处理措施	去除效率	排放情况		
				产生量 (t/a)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排放量 (t/a)
DA001	颗粒物	有组织	12000	8.51	840	10.1	袋式除尘器+30m排气筒	99%	8.4	0.1	0.0851
	颗粒物	无组织	/	0.851	/	/	车间大气沉降和喷淋装置	95	/	/	0.0426
DA002	颗粒物	有组织	5000	2.7	960	4.8	袋式除尘器+30m排气筒	99%	9.6	0.048	0.027
DA003	颗粒物	有组织	10000	9	640	4.8	袋式除尘器+30m排气筒	99%	6.4	0.048	0.09
DA004	颗粒物	有组织	6300	6.25	952	6	袋式除尘器+30m排气筒	99%	9.5	0.06	0.0625
DA005	颗粒物	有组织	6300	6.25	952	6	袋式除尘器+30m排气筒	99%	9.5	0.06	0.0625
卸料	颗粒物	无组织	/	4.38	/	/	自动喷淋装置	/	/	/	0.219
DA006	油烟	有组织	2000	0.002	3	0.006	油烟净化	90%	0.3	0.0006	0.0002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一、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1.1 废气污染源分析

本项目产生的大气污染物主要包括：砂石料输送、计量、投料粉尘、搅拌机粉尘、仓筒粉尘、道路运输扬尘、卸料粉尘和食堂油烟。

1.1.1 砂石料输送、计量、投料产生的粉尘

项目于封闭式料仓内建设砂石料上料处 2 处，上料处设有 4 个砂石料计量斗，并配套设置封闭传送带。砂石料全部经该上料处计量斗称量后通过封闭传送带送入搅拌楼内。根据《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 准则》(HJ884-2018)和《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HJ942-2018)，源强核算可采用实测法、物料衡算法、产污系数法、排污系数法、类比法、实验法等，根据本工程的实际情况及现有资料，本次评价采用产排污系数法。根据《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砂和粒料入称量斗工序粉尘产污系数为 0.02kg/t，本项目砂石料总用量为 42.55 万 t/a，则项目砂石料投料粉尘产生量为 8.51t/a。本县项目使用铲车上料，每次上料量为 8.4t，每次落料时间为 1min，则全年上料时间约为 844h。

项目拟于称量斗上方设置独立水雾喷淋装置和集气罩+袋式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除尘器配置 1 套 12000m³/h 风机。袋式除尘器集气罩收集效率为 90%，除尘效率约为 99%，根据企业实际建设情况，2 处上料处用一套除尘器一根排气筒 (DA001)。根据各种粉料用量计算可知，砂石总上料时间为 844h/a，有组织粉尘产生量为 8.51t/a，产生速 10.1kg/h，产生浓度 840mg/m³；经除尘器处理后有组织粉尘排放量为 0.0851t/a，排放速率 0.1kg/h，排放浓度 8.4mg/m³。无组织粉尘经车间大气沉降和喷淋装置去除 95%，则排放量约为 0.0426t/a。

1.1.2 水泥、粉煤灰仓筒粉尘

本项目年使用粉料 (水泥、粉煤灰) 约 9.75 万吨，该粉料以专用罐车运输，每车粉料 40t，每车上料时间约为 60min，则全年上料时间约为 2437.5h，粉料呈流化态，仓顶呼吸孔粉尘浓度较大，根据《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 准则》(HJ884-2018)和《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HJ942-2018)，

源强核算可采用实测法、物料衡算法、产污系数法、排污系数法、类比法、实验法等，根据本工程的实际情况及现有资料，本次评价采用产排污系数法。根据《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中卸料过程贮仓排气粉尘产生系数约为0.12kg/t。根据生产规模，项目车卸水泥粉料7.5万t/a，经核算，水泥筒仓进、投料粉尘产生量为9t/a。项目车卸粉煤灰粉料2.25万t/a，经核算，粉煤灰筒仓进、投料粉尘产生量为2.7t/a。

本项目每个筒仓顶部均设置袋式除尘器粉尘进行处理。项目共设有6个筒仓，每台除尘器配置1套2500m³/h风机。袋式除尘器除尘效率约为99%，根据企业实际建设情况，2个粉煤灰筒仓共用一根排气筒（DA002），4个水泥筒仓共用一根排气筒（DA003）。根据各种粉料用量计算可知，粉煤灰总上料时间为562.5h/a，有组织粉尘产生量为2.7t/a，产生速4.8kg/h，产生浓度960mg/m³；经除尘器处理后有组织粉尘排放量为0.027t/a，排放速率0.048kg/h，排放浓度9.6mg/m³。4个水泥筒仓上料时间为1875h/a。有组织粉尘产生量为9t/a，产生速率4.8kg/h，产生浓度640mg/m³；经除尘器处理后有组织粉尘排放量为0.09t/a，排放速率0.048kg/h，排放浓度6.4mg/m³。故颗粒物有组织排放浓度均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953-2020）排放要求散装水泥中转站及水泥制品生产（水泥仓及其他通风生产设备颗粒物：10mg/m³）。

1.1.3 搅拌机粉尘

本项目年产商品混凝土25万m³，采用专用混凝土运输车进行运输，每车约12m³。本项目采用两条HZS180B型混凝土生产线进行生产工作，根据该设备设计资料及企业介绍，每条生产线1h约可生产120m³商品混凝土，则搅拌工序总运行时间为1042h/a。

根据《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 准则》（HJ884-2018）和《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HJ942-2018），源强核算可采用实测法、物料衡算法、产污系数法、排污系数法、类比法、实验法等，根据本工程的实际情况及现有资料，本次评价采用产排污系数法。根据《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中集中搅拌厂粉尘产生系数约为0.02kg/t。本项目原料用量约为62.5

万 t/a，经核算，物料混合搅拌产生的粉尘量为 12.5t/a。

项目拟于每台搅拌机上方各设置 1 套除尘器对产生的搅拌粉尘进行处理，每套除尘器配备 6300m³/h 风机 1 台。除尘器除尘效率约为 99%，1#线搅拌机有组织粉尘产生量为 6.25t/a，产生速率 6kg/h，产生浓度 952mg/m³；经除尘器处理后经（DA004）排气筒外排，则有组织粉尘排放量为 0.0625t/a，排放速率 0.06kg/h，排放浓度 9.5mg/m³。2#线搅拌机有组织粉尘产生量为 6.25t/a，产生速率 6kg/h，产生浓度 952mg/m³；经除尘器处理后经（DA005）排气筒外排，则有组织粉尘排放量为 0.0625t/a，排放速率 0.06kg/h，排放浓度 9.5mg/m³。故颗粒物有组织排放浓度均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953-2020）排放要求散装水泥中转站及水泥制品生产（水泥仓及其他通风生产设备颗粒物：10mg/m³）。

1.1.4 道路运输扬尘

车辆行驶产生的扬尘，在道路完全干燥的情况下，可按下列经验公式计算：

$$Q=0.0079 \times V \times W^{0.85} \times P^{0.72}$$

式中：Q：每辆汽车行驶时的扬尘，kg/（km·辆）；

V：汽车速度，km/h，速度取 15km/h；

W：汽车载重量，吨，按 32t 计；

P：道路表面粉尘量，kg/m²，取 0.1kg/m²。

经计算，每辆汽车行驶时的扬尘产生量为 0.4296kg/（km·辆），本项目厂区布置较简单，生产车间、厂区大门距离较近，车辆在车间外行驶，行驶距离按 150m 计，平均每天原料和成品运输车辆按 65 辆计；则道路扬尘产生量为 1.2566t/a。

根据《河南省 2019 年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治理方案》中“十五、混凝土搅拌站等建材行业无组织排放治理标准”，环评要求，厂区道路硬化，要求平整无破损、无积尘，厂区无裸露空地，闲置裸露空地绿化；对厂区道路定期洒水清扫。

经采取以上措施处理后，可将道路扬尘减少 95%，则道路扬尘年排放量

约为 0.0628t/a，以无组织形式排放，外排量很小，对周围环境影响轻微。

1.1.5 卸料粉尘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项目厂区已全部硬化，卸料过程位于密闭车间内部，在原料沙卸车时会产生少量粉尘；粉料、骨料运输车辆封闭，做好防尘处理，在装卸过程中会产生少量粉尘。

根据《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 准则》（HJ884-2018）、《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HJ942-2018）以及固体物料堆存颗粒物产排污核算系数手册，源强核算可采用实测法、物料衡算法、产污系数法、排污系数法、类比法、实验法等，固体物料堆存颗粒物产排污核算系数手册中没有与本项目相关的产排污系数，故根据本工程的实际情况及现有资料，本次评价根据《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采用产排污系数法可知，粉尘产生系数为 0.01kg/t 物料，项目砂石料用量 43.8 万 t/a，则卸料时粉尘产生量为 4.38t/a。

经网格式自动喷淋装置进行降尘处理，降尘效率可达到为 95%，则装卸粉尘排放量约为 0.219t/a。

1.1.6 食堂油烟

项目设 1 个餐厅，为全厂 20 名员工提供三餐，餐厅会产生烹饪油烟，油烟主要由餐厅烹饪过程中挥发的油脂、有机质及其加热分解或裂解产物组成。按照每餐每人食用油用量为 10g，其中约 3%转化为油烟，餐厅设 1 个基准灶头，其烟气量约为 2000m³/h，年工作日 330 天，日工作时间约 1h，日耗油量为 0.2kg，年耗油为 0.066t/a，本项目产生油烟量为 0.002t/a，即 0.006kg/h，产生浓度 3mg/m³，评价要求安装 1 台油烟净化器对油烟进行净化处理，去除效率为 90%，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的油烟排放浓度为 0.3mg/m³，排放速率为 0.0006kg/h，排放量为 0.0002t/a，满足《河南省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604-2018）》中的规定“小型餐饮油烟净化效率≥90%，油烟排放浓度≤1.5mg/m³”。

1.2 污染物排放量核算

根据以上工程分析，本项目废气排放量核算见下表。

表 4-3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排放核算表

序号	污染物	排放形式	年排放量 t/a	排放总量 t/a
----	-----	------	----------	----------

1	颗粒物	有组织	0.3271	0.5887
		无组织	0.2616	
2	油烟	有组织	0.0002	0.0002

1.3废气排放口基本情况

由以上分析可知，本项目生产过程中设置排气筒6根，对应排放口编号为DA001~DA006排放口编号见下表。

表4-4 本项目废气排放口情况一览表

排放口编号及名称	排气筒高度/m	排气筒出口内径/m	烟气温度/℃	类型	备注
DA001 排气筒	15	0.4	25	一般排放口	新建
DA002 排气筒	20	0.4	25	一般排放口	新建
DA003 排气筒	20	0.4	25	一般排放口	新建
DA004 排气筒	20	0.4	25	一般排放口	新建
DA005 排气筒	20	0.4	25	一般排放口	新建
DA006 排气筒	5	0.2	50	一般排放口	新建

1.4废气污染源监测计划

本项目行业类别为“C3021水泥制品制造”，参考《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953-2020）、《河南省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604-2018）和《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水泥工业》（HJ847-2017），本项目废气排放口均为一般排放口，本项目废气污染源监测计划见下表。

表4-5 本项目废气污染源监测计划表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DA001 排气筒	颗粒物	1次/年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953-2020）有组织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10mg/m ³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 ≤0.5mg/m ³
DA002 排气筒	颗粒物	1次/年	
DA003 排气筒	颗粒物	1次/年	
DA004 排气筒	颗粒物	1次/年	
DA005 排气筒	颗粒物	1次/年	
DA006 排气筒	油烟	1次/年	《河南省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604-2018）中的规定“小型餐饮油烟净化效率>90%，油烟排放浓度“≤1.5mg/m ³ ”
厂区上风向1个点，下风向3个点	颗粒物	1次/季度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953-2020）有组织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10mg/m ³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 ≤0.5mg/m ³ （DB/1953-2020）

本项目位于洛阳市伊川县彭婆镇杨营村，各废气污染物经环保设施处理

后均能达标排放。

综上所述，本项目废气排放对区域环境影响较小，在可接受范围内。

二、水环境影响分析

1、废水污染源分析

本项目生产废水为罐车冲洗用水以及搅拌机清洗用水，循环利用：生产废水经过收集管路流入砂石分离机，通过砂石分离后流入三级沉淀池，沉淀池下设有搅拌装置，防止沉积物积存，方便回用于生产，返回生产线回收利用；车辆出厂冲洗用水：车辆经过清洗站后所用清洗废水，沉淀池收集循环利用；生活污水排放至化粪池处理，本项目近期生活污水经租赁厂区内1座10m³的化粪池收集后定期清掏还田。

（1）生活污水

本项目劳动定员20人，均在厂内住宿。项目采用两班制生产，年生产300d，参考河南省《工业与城镇生活用水定额》（DB41/T385-2020），食宿人员生活用水量以80L/人·d计，则本项目生活用水量为3.2m³/d，即960m³/a。以排水系数0.8计，则生活污水量为2.56m³/d，即768m³/a。生活污水中主要污染物浓度为COD350mg/L、氨氮30mg/L，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人工定期清掏肥田。经处理后污染物浓度为COD280mg/L；氨氮29.1mg/L，则本项目水污染物年排放量为COD0.2150t/a，氨氮0.0223t/a。

本项目近期生活污水经租赁厂区内1座10m³的化粪池收集后定期清掏还田。

（2）生产废水

①砂石料卸料前喷淋水

项目于砂石料封闭料仓顶部处设置喷淋水管，对进场砂石料在卸车前进行喷淋，以增加物料湿度，降低扬尘，喷淋水量为10L/t-砂石料，砂石年卸料量为42.5万吨，故卸料前喷淋用水量为4250m³/a，即25.8m³/d。其中约50%在物料暂存过程中自然蒸发，其他进入砂石料内部，随砂石料带走，无废水外排。

②封闭料仓喷淋用水

项目拟于封闭式料仓上方设置网格式喷头，对整个料仓内部范围进行雾化喷淋，以抑制砂石料在贮存过程中的起尘。喷淋水量为 $5\text{L}/\text{d}\cdot\text{m}^2$ ，项目封闭式料仓面积为 1500m^2 ，故喷淋用水量为 $7.5\text{m}^3/\text{d}$ 。其中约 50% 在物料暂存过程中自然蒸发，其他进入砂石料内部，随砂石料带走，无废水外排。

③商品混凝土添加水

项目生产商品混凝土的过程需添加水，该部分水作为工艺用水进入产品，全部随产品带走。根据建设单位提供数据，每生产 1m^3 混凝土约需要添加 0.198m^3 水，项目年产商品混凝土 25 万立方米，故混凝土中需添加水量约 4.95 万 m^3/a ，即 $150\text{m}^3/\text{d}$ ，其中 $90\text{m}^3/\text{d}$ 为新鲜水， $60\text{m}^3/\text{d}$ 为回用水及砂石料中所含的水，这部分水全部随产品带走。

④搅拌机冲洗水

搅拌机为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搅拌机在停止生产时须冲洗干净。按搅拌机平均每天冲洗 1 次，每台搅拌机每次冲洗用水约 2m^3 ，项目有 2 台搅拌机，则本项目搅拌机冲洗水量为 $4\text{m}^3/\text{次}$ ，即 $4\text{m}^3/\text{d}$ ，废水损失率以 10% 计，则产生废水量为 $3.6\text{m}^3/\text{d}$ 。

⑤混凝土运输车清洗水

本项目每日混凝土运输车次约 2 辆·次。每次运输均需对车辆进行冲洗，冲洗用水约 $0.5\text{m}^3/\text{辆}\cdot\text{次}$ ，即每日运输车冲洗水量约 15m^3 ，以废水损失率 10% 计，则该部分废水产生量为 $13.5\text{m}^3/\text{d}$ 。

⑥商品混凝土作业区地面冲洗水

混凝土作业面积约为 300m^2 ，冲洗水量按 $1.0\text{m}^3/100\text{m}^2\cdot\text{d}$ 计，经核算，搅拌工作区冲洗水量为 $3\text{m}^3/\text{d}$ 。废水损失率按 20% 计，则产生的废水量为 $2.4\text{m}^3/\text{d}$ 。项目于厂区西北侧设置 25m^3 废水收集池 1 处，搅拌机冲洗水、混凝土运输车清洗水、商品混凝土作业区地面冲洗水经砂石分离处理后进入该废水收集池，该收集池仅作为生产中冲洗水的中转使用，不进行长期暂存，停留时间约 1d，之后以泵抽取作为工艺水进入产品重新利用。

搅拌机清洗水、混凝土运输车清洗水、混凝土作业区冲洗水合计 $18.5\text{m}^3/\text{d}$ ，全部导入项目废水收集池，收集池总容积 25m^3 ，可容纳本项目 1

天的冲洗废水，废水收集池设置抽取泵及搅拌器，防止废水沉淀淤塞的同时，将进入该池的废水不断作为工艺水泵入搅拌机供应生产，无冲洗废水外排。

⑦进出车辆冲洗水

为防止车辆带土上路，运输车辆进出厂区需对车辆轮胎及底盘进行冲洗，本项目于厂门处设置运输车辆冲洗处 1 处，附设 10m³ 沉淀池 1 处，所有运输车辆进出厂区均在该处进行冲洗，冲洗水通过沉淀池循环使用不外排，仅定期添加新鲜水，补水量约 1m³/d。

⑧道路清扫洒水

本项目厂区道路需每天洒水清扫 2 次，每次清扫用水量为 0.2m³，则厂区清扫用水量为 0.4m³/d，即 80m³/a。全部自然蒸发，无外排。

综上所述，本项目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肥田；生产废水全部循环使用，回用效率 100%，无废水外排，故本项目运营期对地表水环境影响较小。

2、废水产排情况

本项目废水产排情况见下表。

表4-6 废水产排情况一览表

类别	处理措施及效果	COD	氨氮
生活污水 768m ³ /a	产生浓度 (mg/L)	350	30
	处理效率 (%)	20	3
	排放浓度 (mg/L)	280	29.1
	排放量 (t/a)	0.2150t/a	0.0223t/a

3、废水污染措施防治可行性分析

厂区化粪池设置在厂区北侧，主要用于收集厂区职工的洗手、冲厕等废水，容积为10m³。生活污水在化粪池内的水力停留时间取72h，生活污水排放量约为2.56m³/d，可以满足水力停留时间要求，化粪池定期清掏，用于周边农田施肥。因此，化粪池处理能力满足处理本项目生活污水要求。本次评价认为废水处理措施可行。

4、水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主要废水为职工生活污水、生产废水和雨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清掏肥田，生产废水全部回收利用不外排，雨水经厂区内雨水管沟收集

后排放至厂区外。

综上所述，本项目建成后排放的废水对周围水环境影响较小。

三、声环境影响分析

3.1 噪声污染源分析

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为皮带输送机、搅拌机等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其声压级在 70~85dB (A) 之间。本项目评价要求对高噪声设备采取以下措施：①对高速混合机、挤出机等设备安装减振基座，减振基座可降噪 5dB (A)~10dB (A)；②加强设备的维护与管理；③厂房隔声可降低 10~20dB (A)。各噪声源种类、数量及降噪后声功率级见下表。

表4-7 项目主要噪声源及噪声级

序号	噪声源	数量	单台噪声级 dB (A)	降噪措施	降噪后单台噪声级 dB (A)
1	皮带输送机	2	70	减振基座、墙面隔声	60
2	搅拌机	2	85		70
3	除尘器风机	10	70		60
4	砂石分离机	1	70		60

本次评价对车间内生产设备的噪声进行预测。

(1) 评价标准

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

(2) 预测点位

本次声环境影响评价范围为四周厂界外 1m。

(3) 评价方法及预测模式

①户外声传播衰减基本公式：

$$L_p(r) = L_p(r_0) - (A_{div} + A_{atm} + A_{bar} + A_{gr} + A_{misc})$$

②点源几何发散衰减模式：

$$LA(r) = LA(r_0) - 20lg(r/r_0) - \Delta L$$

声源处于半自由声场时， $\Delta L=8$ 。

③面源几何发散衰减模式：

$$LA(r) = LA(r_0) - A_{div} \text{ dB(A)}$$

根据导则，当预测点和面声源中心距离 r 处于以下条件时，可按下述方法近似计算： $r < a/\pi$ 时，几乎不衰减 ($A_{div} \approx 0$)；当 $a/\pi < r < b/\pi$ 时，距离加倍衰减 3dB(A)左右，类似线声源衰减特性 ($A_{div} \approx 10\lg(r/r_0)$)；当 $r > b/\pi$ 时，距离加倍衰减趋近于 6 dB(A)，类似点声源衰减特性 ($A_{div} \approx 20\lg(r/r_0)$)。其中面声源的 $b > a$ 。

式中： $LA(r)$ ——距离声源 r 米处噪声预测值，dB(A)；

$LA(r_0)$ ——距离声源 r_0 米处噪声值，dB(A)；

LA ——合成声压级，dB(A)；

LA_i ——第 i 个声源声压级，dB(A)；

r_0 ——参照点到声源的距离，m；

r ——预测点到声源的距离，m；

ΔL ——墙体隔声，dB(A)。

④多声源合成模式：

$$LA = 10\lg(\sum 10^{0.1LA_i})$$

根据以上模式，经车间墙壁隔音、距离衰减、减震措施后，各厂界噪声预测结果见下表，项目仅昼间生产，夜间不生产。

表4-8 噪声预测情况一览表 单位：dB(A)

预测点		西厂界	南厂界	北厂界
预测值		42.37	50.85	51.32
标准值	昼间	60	60	60
	夜间	50	50	50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正常运行时，西、南、北厂界昼间噪声均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要求(昼间 ≤ 60 dB(A))。

3.2噪声污染源监测计划

本项目行业类别为“C3021水泥制品制造”，参考《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

技术规范石墨及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HJ1119-2020)，项目噪声污染源监测计划见下表。

表4-9 本项目噪声污染源监测计划表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西、南、北厂界	噪声	1次/季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类标准

四、固体废物影响分析

4.1 固体废物产排情况

本项目营运期固废主要为原辅料包装袋、员工生活垃圾、除尘器收集粉尘、清扫粉尘。

(1) 砂石分离系统分离的废砂石

本项目罐车、搅拌机清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及砂石分离系统处理后，会产生一定量的废砂石。根据项目生产情况，砂石分离系统产生的废砂石量约为 20t/a，经砂石收集池收集后砂石回用于生产。

(2) 生活垃圾

本项目共有职工 20 人，年工作 300 天，每天两班，均在场内食宿。员工生活垃圾产生量按 0.5kg/人·d 计，则本项目运营期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6t/a，由厂内垃圾桶收集后定期由当地环卫部门处理。

(3) 除尘器收集粉尘

本项目除尘器粉末回收装置收集的粉尘为 30.2513t/a，根据《一般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GB/T39198-2020)，废物代码为 900-999-66。收集后的粉尘回用于生产。

(4) 试验用混凝土

项目每年检验的混凝土数量约为 900 个，则产生的废弃混凝土块约为 2t/a，收集晾干后可作为道路建设的路面铺垫料或地面平整的填料综合利用。本项目采取以上措施后固体废物均得到合理有效的处理，对环境影响较小。

(5) 车辆冲洗泥渣

车辆清洗废水经沉淀池循环使用时，沉淀池会产生沉淀渣，产生量约为 5t/a，沉淀池每月清理一次，清理后的沉淀渣用于区域道路建设等综合利用。

根据《一般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GB/T39198-2020），将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进行汇总及分类，具体见下表。

表4-10 本项目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一览表

序号	固废名称	产污环节	固废性质	废物类别及代码	产生量(t/a)	处置措施
1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一般固废	/	6	收集后定期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2	除尘器除尘灰	除尘器除尘灰		900-999-66	30.2513	作为粉料回用到生产中
3	砂石分离机分离砂石	产品检验		900-999-99	20	回用于生产
4	实验室固废	实验室固废		900-999-99	2	综合利用
5	沉淀池泥渣	车辆冲洗沉淀池		900-999-99	5	综合利用

五、土壤环境影响分析和地下水环境影响分析

5.1 污染途径

项目在生产运行过程中生产废水全部回用，不外排，生活污水近期清掏肥田，不会对地下水造成污染。本项目废气不属于重金属、持久性有机污染物、难降解有机污染物以及最高法司法解释中规定的，不涉及大气沉降源。因此确定本项目不存在对土壤的影响途径，不存在对地下水的污染途径。

5.2 环境保护措施与对策

源头控制：加强管理，定期对涉及液态原料的储存桶进行检查；采用优质材料，发现破损及时补救。

过程防控：沉淀池等底部均作为重点防渗区进行防渗；定期进行检查和维护，定期维护防渗层正常工作，加强员工管理。因此本项目生产过程采取报告中提出的保护措施后，不会对土壤及地下水敏感目标造成影响。

8.项目迁建前后“三本账”情况

项目迁建前后污染物排放“三本账”统计情况见下表。

表4-11 三本账一览表

项目	污染物	迁建前排放量	拟建项目排放量	“以新带老”削减量	迁建完成后排放量	排放增减量

废气	颗粒物(有组织)	0.3149	0.3271	+0.0122	0.3271	+0.0122
	颗粒物(无组织)	3.016	0.2616	-2.7544	0.2616	-2.7544
	油烟	/	0.0002	/	0.0002	+0.0002
废水	COD	0.1680	0.2150	/	0.2150	+0.0470
	氨氮	0.0175	0.0223	/	0.0223	+0.0048

拟建项目颗粒物有组织排放多于迁建前排放量，是因为现状评估报告未对下料工序粉尘进行收集处理，未将该项粉尘的排放量计入排放总量，导致拟建项目颗粒物有组织排放多于迁建前排放量。拟建项目采取的环保措施优于迁建前项目的环保措施，项目迁建前后环保措施对比见下表。

表 4-12 迁建前后环保措施对比

内容类型	迁建前	迁建后	结果	
废气	运输车辆道路扬尘	道路硬化+洒水抑尘+车辆冲洗	道路硬化+洒水抑尘+车辆冲洗	相同
	卸料粉尘	全封闭料仓	全封闭料仓+喷淋装置	迁建后优于迁建前
	原料库无组织粉尘	料库密闭	料库密闭+喷雾降尘装置	迁建后优于迁建前
	粉料筒仓(水泥、粉煤灰)废气	袋式除尘器 1 台+20m 排气筒	6 套布袋除尘器+2 根 200m 高排气筒 (DA002~DA003)	迁建后优于迁建前
	砂石料投料产生的废气	下料口三面密闭,料斗设于地下	投料区半封闭+喷淋洒水装置+集气罩+袋式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 (DA001)	迁建后优于迁建前
	砂石料输送产生的废气	传送带封闭	传送带封闭	相同
	搅拌机废气	袋式除尘器 1 台+20m 排气筒	全封闭主楼+2 套袋式除尘器+2 根 20m 高排气筒 (DA004-DA005)	迁建后优于迁建前
	油烟净化器	无	油烟净化器+1 根 5m 高排气筒 (DA006)	迁建后优于迁建前
废水	生活污水	化粪池收集后清掏还田	化粪池收集后清掏还田	相同
	生产废水	全部循环再利用	全部循环再利用	相同

六、环保投资及验收

该项目总投资为 6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5 万元，占总投资的 5.83%。

表4-13 本项目环保投资估算表

内容		防治措施	投资 (万元)
类型			
废气	运输车辆道路扬尘	道路硬化+洒水抑尘+车辆冲洗	24
	卸料粉尘	全封闭料仓+喷淋装置	
	原料库无组织粉尘	料库密闭+喷雾降尘装置	
	粉料筒仓（水泥、粉煤灰）废气	6套布袋除尘器+2根20m高排气筒（DA002~DA003）	
	砂石料投料产生的废气	投料区半封闭+喷淋洒水装置+集气罩+袋式除尘器+15m高排气筒（DA001）	
	砂石料输送产生的废气	传送带封闭	
	搅拌机废气	全封闭主楼+2套袋式除尘器+2根20m高排气筒（DA004-DA005）	0.5
	油烟净化器	油烟净化器+1根5m高排气筒（DA006）	
	无组织粉尘	储料场进出口处安装视频监控，于厂区内设置TSP监控设施，主要排放数据在企业显眼位置随时公开	
废水	生活污水	经10m ³ 化粪池收集处理后定期清掏肥田	依托现有
	沉淀池	出场车辆冲洗设施，冲洗废水经10m ³ 沉淀池收集后循环利用不外排	1
		搅拌机和罐车冲洗设施，冲洗废水经厂区25m ³ 三级沉淀池收集后循环利用不外排	2
噪声	设备噪声	基础减振、建筑隔声、室内安装	5
固废	生活垃圾	垃圾桶，若干	0.5
	实验室固废	一般固废间（3m ² ），用于区域道路建设	1
	砂石分离机分离砂石	回用于生产	
	除尘器除尘灰	回用于生产	
	车辆冲洗装置沉淀池底泥	一般固废间（5m ² ），用于区域道路建设	
合计			35

本项目环保设施“三同时”验收主要内容见下表。

表 4-14 本项目环保设施“三同时”验收一览表项目竣工环保验收

内容	验收内容	验收标准
----	------	------

类型			
废气	运输车辆道路扬尘	道路硬化+洒水抑尘+车辆冲洗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953-2020)有组织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10mg/m ³
	卸料粉尘	全封闭料仓+喷淋装置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953-2020)有组织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10mg/m ³
	原料库无组织粉尘	料库密闭+喷雾降尘装置	
	粉料筒仓(水泥、粉煤灰)废气	6套布袋除尘器+2根20m高排气筒(DA002~DA003)	
	砂石料投料产生的废气	投料区半封闭+喷淋洒水装置+集气罩+袋式除尘器+15m高排气筒(DA001)	
	砂石料输送产生的废气	传送带封闭	
	搅拌机废气	全封闭主楼+2套袋式除尘器+2根20m高排气筒(DA004-DA005)	
	油烟净化器	油烟净化器+1根5m高排气筒(DA006)	《河南省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604-2018)中的规定“小型餐饮油烟净化效率>90%，油烟排放浓度“≤1.5mg/m ³ ”
无组织粉尘	储料场进出口处安装视频监控，于厂区内设置TSP监控设施，主要排放数据在企业显眼位置随时公开	/	
废水	生活污水	10m ³ 化粪池	/
	罐车冲洗废水	25m ³ 沉淀池	/
	车辆冲洗废水	10m ³ 沉淀池	/
噪声	设备噪声	基础减振、建筑隔声、室内安装	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
固废	生活垃圾	垃圾桶，若干	合理处置
	实验室固废	一般固废间(3m ²)，用于区域道路建设	
	砂石分离机分离砂石	回用于生产	
	除尘器除尘灰	回用于生产	
	车辆冲洗装置沉淀池底泥	一般固废间(5m ²)，用于区域道路建设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容 要素	排放口(编号、 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 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DA001投料产生的废气	颗粒物	投料区半封闭+喷淋洒水+装置集气罩+1套除尘器+1根15m高排气筒	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953-2020)散装水泥中转站及水泥制品生产(水泥仓及其他通风生产设备): 10mg/m ³ ; 无组织排放限值颗粒物≤0.5mg/m ³ 标准
	DA002粉料筒仓废气	颗粒物	2套布袋除尘器+1根20m高排气筒	
	DA003粉料筒仓废气	颗粒物	4套布袋除尘器+1根20m高排气筒	
	DA004搅拌废气	颗粒物	全封闭主楼+1套袋式除尘器+1根20m高排气筒	
	DA005搅拌废气	颗粒物	全封闭主楼+1套袋式除尘器+1根20m高排气筒	
	运输车辆道路扬尘	颗粒物	道路硬化+洒水抑尘+车辆冲洗	
	砂石料装卸废气	颗粒物	全封闭料仓+喷淋装置	
	砂石料输送产生的废气	颗粒物	廊道密闭	
	DA006食堂油烟废气	油烟	油烟净化器+1根5m高排气筒(DA006)	满足《河南省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604-2018)中的规定“小型餐饮油烟净化效率>90%, 油烟排放浓度≤1.5mg/m ³ ”
	无组织	颗粒物	储料场进出口处安装视频监控, 于厂区内设置TSP监控设施, 主要排放数据在企业显眼位置随时公开	
地表水环境	冲洗废水	/	砂石分离系统+水泵+废水收集池(25m ³)	循环利用
		/	自动洗车台+沉淀池1座(10m ³)	
	生活污水	COD、NH ₃ -N	生活污水近期经隔油池+化粪池收集处理后定期清掏肥田	/
声环境	设备噪声	等效连续A声级	选用高效低噪声设备、安装减振基础、加装消声器、厂房隔声等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
电磁辐射	/	/	/	/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经垃圾桶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砂石分离机分离砂石回用于生产; 实验室固废、沉淀池底泥综合利用, 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回用于生产。危险废物拟由专用容器收集后妥善暂存于危废暂存间, 定期委托有危废处理资质的单位安全处置。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不涉及
生态保护措施	不涉及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p>1、项目运营过程中要加强管理，遵守相应的规章制度；</p> <p>2、加强职工的安全教育，提高安全防范风险意识；建立健全安全、环境管理体系及各项安全生产机构，一旦发生事故，要做到快速、高效、安全处置。</p>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p>(1) 认真落实“三同时”制度；</p> <p>(2) 应建立环保设施定期检查制度和污染治理措施岗位责任制，实行污染治理岗位运行记录制度，以确保污染治理设施稳定高效运行。当污染治理设施发生故障时，应及时组织抢修，并根据实际情况采取措施，防止污染事故的发生。</p> <p>(3) 生产过程环境管理：项目投产后，建设方应加强对生产过程的全程监管与控制，不断改进和完善生产工艺，降低能耗及物耗，努力降低残次品率，力争达到“节能、减排、降耗、增效”的清洁生产指标要求。</p> <p>(4) 企业应建立台账，记录废气收集系统的主要运行和维护信息，台账保存期限不少于5年。</p> <p>(5) 企业建成后严格执行排污许可证制度，及时申请排污许可证。</p> <p>(6) 严格按照行业环保示范标杆企业进行建设，保证企业污染物达标排放。</p> <p>(7) <u>厂区运行后有组织排放口按照排污许可证要求开展自行监测；涉气生产工序、生产装置及污染治理设施按生态环境部门要求安装用电监管设备，用电监管设备与省、市生态环境部门用电监管平台联网；厂内未安装在线监控的主要涉气生产环节、料场出入口等易产尘点安装高清视频监控系统，视频保存三个月以上。</u></p> <p>(8) <u>本项目属于载货车辆日进出10辆次及以上的企业，参照《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移动源应急管理技术指南》建立门禁视频监控系统和电子台账。</u></p> <p>台账记录：</p> <p>1、生产设施运行管理信息（生产时间、运行负荷、产品产量等）；</p> <p>2、废气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管理信息（除尘滤袋更换量和时间等）；</p> <p>3、检测记录信息（一般排污口废气排放记录）；</p> <p>4、原辅材料消耗（一年内原辅料用量记录）；</p>

六、结论

综合上述分析，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当前国家产业政策和地方环保管理要求，符合相关规划，厂址选择及厂区平面布置合理可行。本项目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和固体废物等各类污染物经采取相应防治措施后均可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因此，从环境保护角度来看，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单位 t/a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颗粒物	<u>3.3309</u>	/	/	<u>0.5887</u>	<u>2.7422</u>	<u>0.5887</u>	<u>-2.7422</u>
废水	COD	/		/	/		/	/
	氨氮	/		/	/		/	/
一般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	/	/	<u>6</u>	/	<u>6</u>	<u>+6</u>
	除尘器除尘灰	/	/	/	<u>30.2513</u>	/	<u>30.2513</u>	<u>+30.2513</u>
	砂石分离机 分离砂石	/	/	/	<u>20</u>	/	<u>20</u>	<u>+20</u>
	实验室固废	/	/	/	<u>2</u>	/	<u>2</u>	<u>+2</u>
	沉淀池泥渣				<u>5</u>		<u>5</u>	<u>+5</u>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附图：

附图 1：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 3：项目四邻及监测点位图；

附图 4：敏感点点位；

附图 5：项目与洛阳市生态环境管控单元分布位置图；

附图 6：项目与饮用水源保护区相对位置关系图；

附图 7：现场照片。

附件：

附件 1：委托书；

附件 2：项目备案表；

附件 3：营业执照；

附件 4：土地证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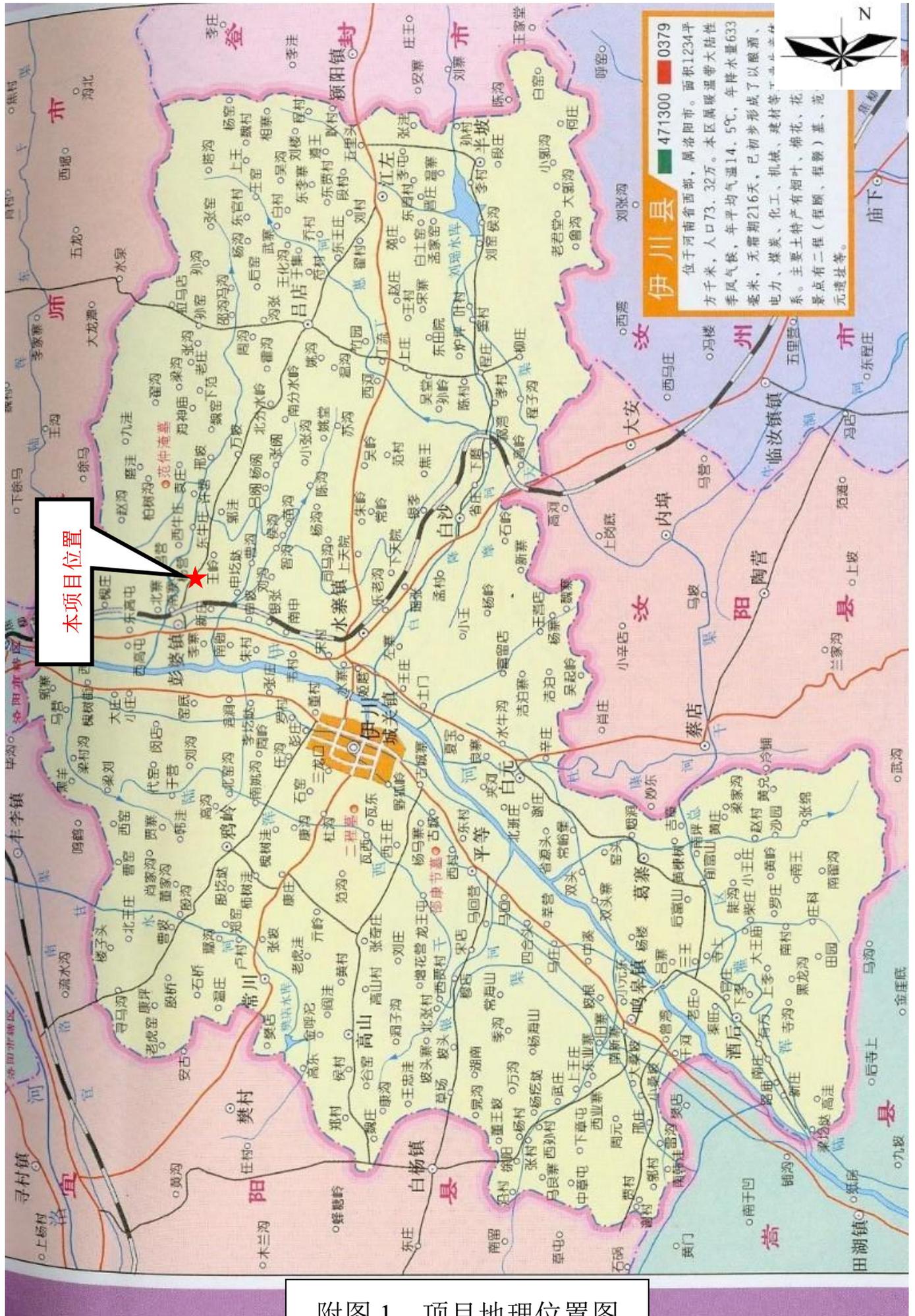
附件 5：租赁协议；

附件 6：检测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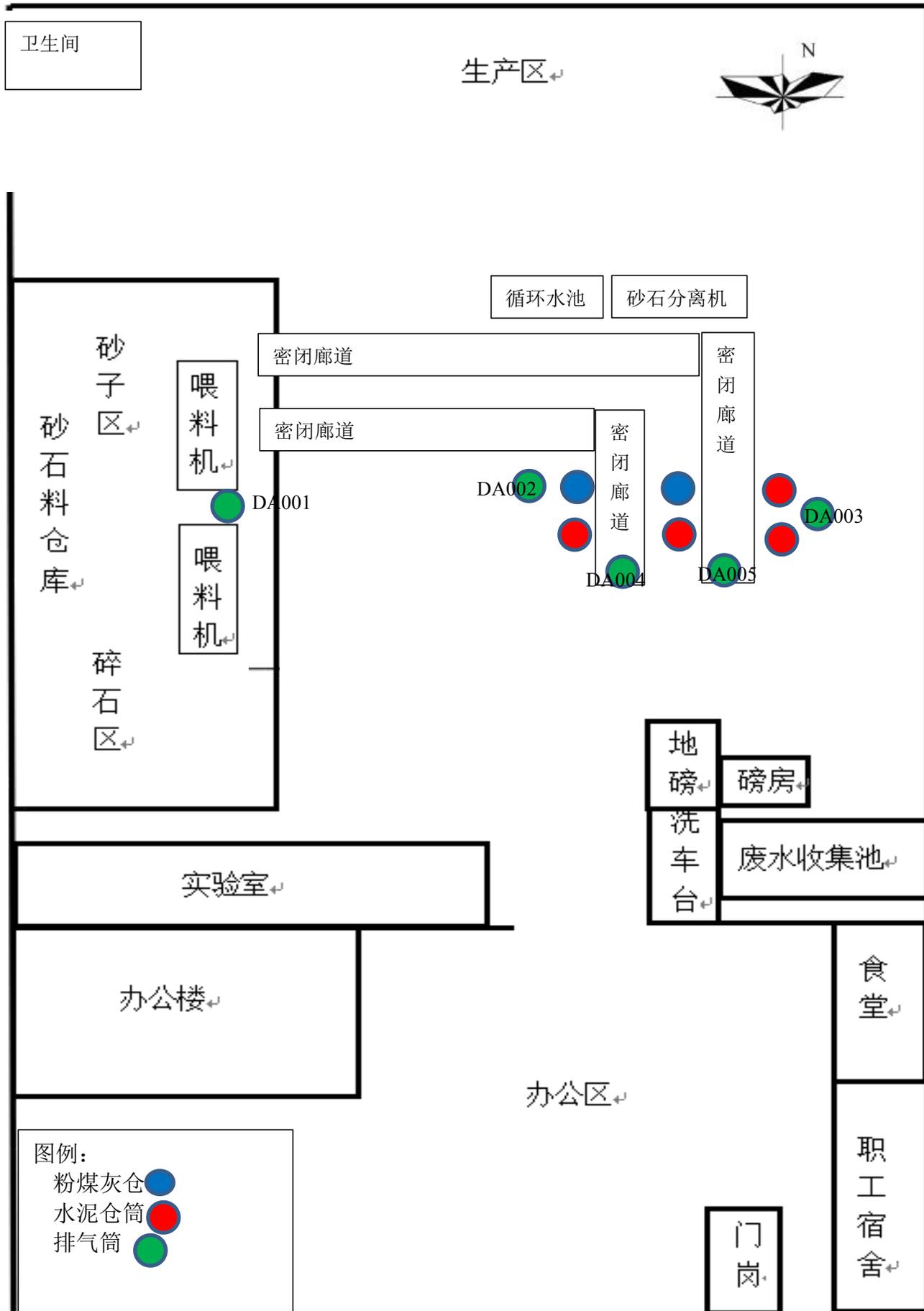
附件 7：规划证明；

附件 8：原项目环保手续；

附件 9：专家评审意见及名单。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平面布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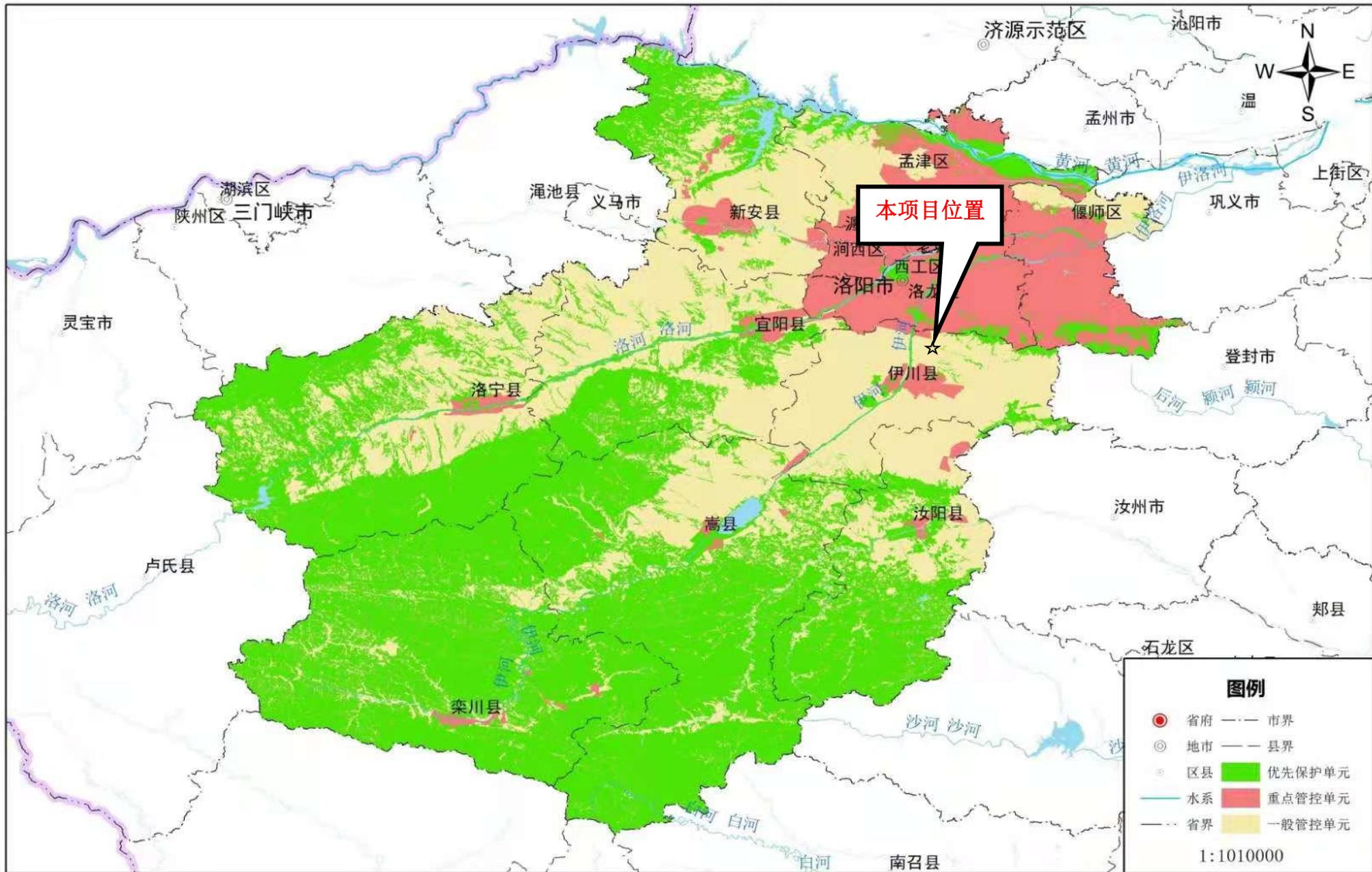


附图3 项目四邻及监测点位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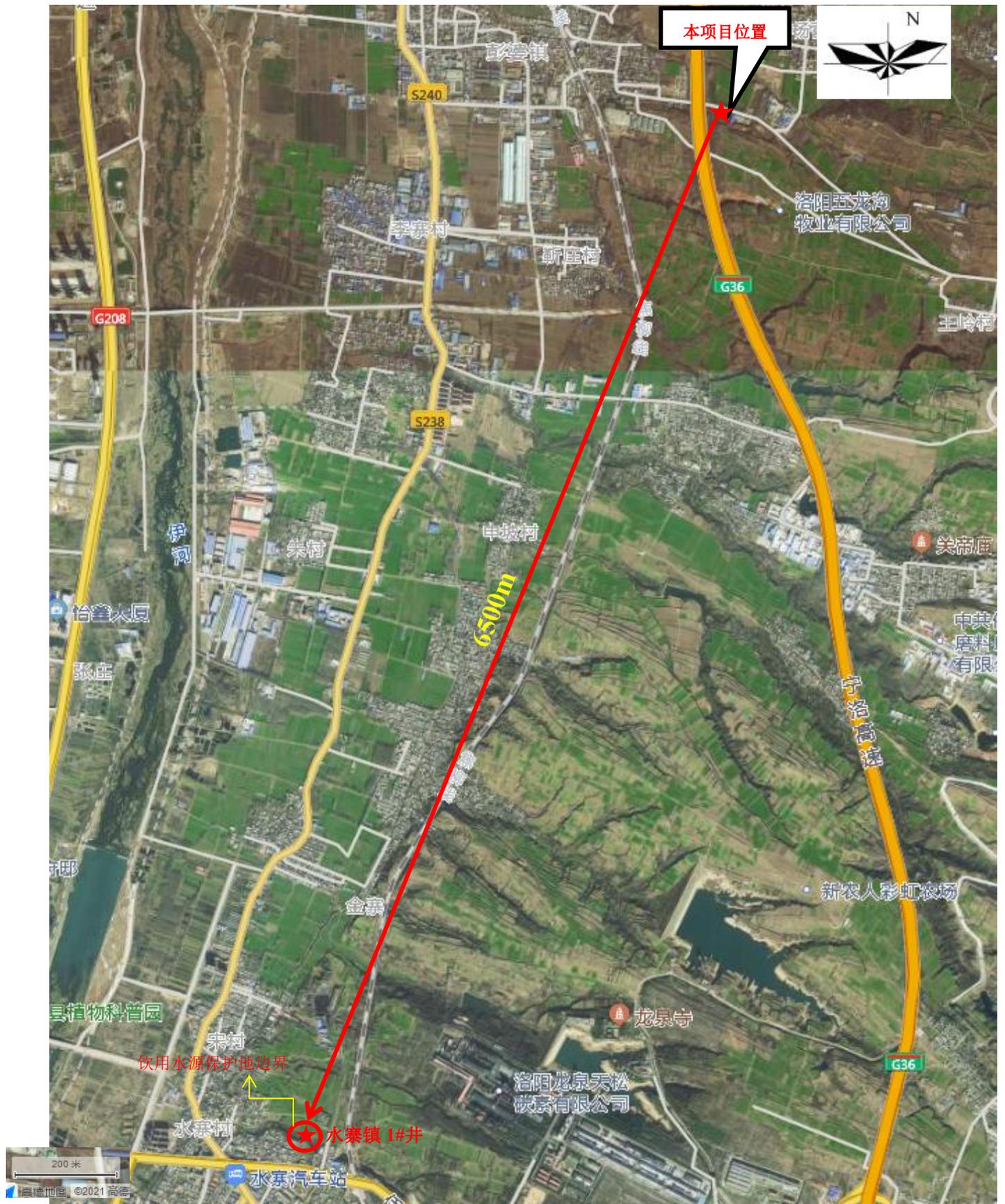
▲ 噪声监测点位



附图 4 敏感点点位图



附图 5 项目与洛阳市生态环境管控单元分布位置图



附图 6 项目与饮用水源保护区相对位置关系图



实验室



生产线工作区



原料仓库



搅拌站点位



办公区



项目正门



项目北侧空地



项目西侧空地



项目西侧空地



项目南侧道路

附图 7 现场照片

委 托 书

洛阳市绿环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建设项目的有关管理规定和要求，我公司 洛阳坤森商
砼有限公司迁建项目 须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现委托贵公司
承担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的编制工作，望贵单位接受委托后
尽快开展工作，工作中的具体事宜，双方共同协商。

委托单位：

2021年10月29日



河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

项目代码：2111-410329-04-01-953435

项目名称：洛阳坤淼商砼有限公司迁建项目

企业(法人)全称：洛阳坤淼商砼有限公司

证照代码：91410329MA9H0RF40P

企业经济类型：私营企业

建设地点：洛阳市伊川县彭婆镇杨营村

建设性质：迁建

建设规模及内容：本项目计划将原伊川县昌盛商砼有限公司进行搬迁，项目占地面积14亩，利用现有车间、办公用房，建筑面积2600平方米，改建实验室150平方米，建设2条智能化商品混凝土生产线，工艺流程：外购原料—配料—混合搅拌—检验合格—成品。预计年产25万立方米商品混凝土，厂区绿化率达到25%以上，配套环保措施有：污水沉淀回收利用水池、粉料罐顶部除尘器、车辆进出洗车台、设备料仓全封闭降噪除尘、厂区绿化提升自净能力等，实现环保达标生产。

项目总投资：600万元

企业声明：本项目符合产业政策且对项目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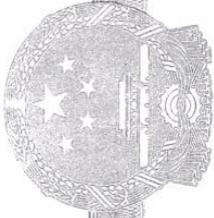
备案机关监管告知：

自备案证明出具之日起，请企业自行登录在线平台按时报送项目进度，如果未按要求报送或者建设内容与实际备案内容不符，将依据河南省发改委《企业投资项目事中事后监管办法》（豫发改投资[2019]420号）相关规定，依法处以罚款并列入项目异常信用记录。

2021年11月03日

行政审查专用章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329MA9H0RF40P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监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副本) 1-1

名称 洛阳坤淼商砼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贰仟万圆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21年06月15日

法定代表人 姜彦彦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水泥制品制造；水泥制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金属材料销售；机械设备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道路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住所 河南省洛阳市伊川县彭婆镇杨营村江
彭线二广高速交叉口东200米

登记机关

2021年10月22日

附件 3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

http://www.gsxt.gov.cn/#opIcis/CertificatePrint.do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2021/10/22

不动产登记
集用(2000)字第 397

集体土地使用证



简

农民集体所有的土地依法用于非农业建设的，由县级人民政府登记造册，核发证书，确认建设用地使用权。

——摘自《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第十一条

依法改变土地权属和用途的，应当办理土地变更登记手续。

——摘自《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第十二条

依法登记的土地的所有权和使用权受法律保护，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侵犯。

——摘自《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第十三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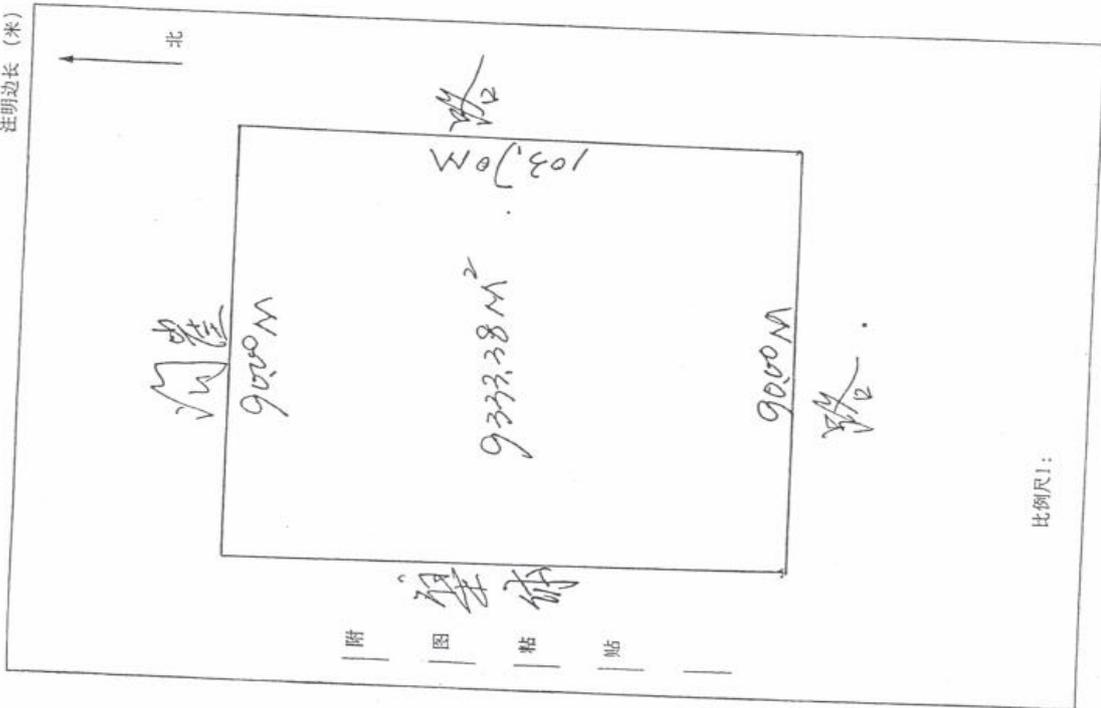
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规定，由土地使用者申请，经调查审定，准予登记，发给此证。



土地使用者	沈阳华新耐火材料研究所				
土地所有者	新市镇村委会				
座落					
地号	397	图号			
用途	企业	土地等级			
使用权类型		终止日期			
使用权面积	9333.38 M ²				
其中共用分摊面积					
填证机关	 二〇〇八年十月二日				

记 事	
日期	内 容

注明边长 (米)



注 意 事 项

- 一、本证是土地使用权的法律凭证, 必须由土地使用者持有。
- 二、凡土地登记内容发生变更及土地他项权利设定、变更、注销的, 持证人及有关当事人必须按照有关规定申请办理变更土地登记。本证不得用于土地使用权抵押、转让等。
- 三、本证记载的内容以土地行政主管部门土地登记卡登记的内容为准。
- 四、本证实行定期验证制度, 持证人应按规定主动向土地行政主管部门交验本证。

企业厂区租赁合同

出租方(甲方): 洛阳美邦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代表: 翟飞飞 身份证号: 410329198711095512
承租方(乙方): 洛阳坤森商砼有限公司
代表: 姜彦彦 身份证号: 410329198704072048

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甲乙双方双方在自愿、平等、互利的基础上就甲方将其合法拥有的厂房出租给乙方有偿使用的有关事宜 双方达成协议并签订合同如下:

1、甲方将位于彭婆镇杨营村口(彭江路边)的厂区西北部分的场地及东侧职工宿舍以及车间出租给乙方办公及生产车间等使用。

2、租赁期限 10 年, 租赁日期 2021 年 12 月 1 日至 2031 年 12 月 1 日。

3、付款方式: 自签订协议起开始, 每年的 11 月 30 日前支付下一年租金。每年租金 400000 元/年, 3 年内租金不变。3 年后根据市场租赁行情经双方协商确定。

4、乙方租赁期间, 水电费、环保、通信以及其它由乙方使用而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担。租赁结束时, 乙方须交清所有欠费。

5、乙方不得随意损坏办公房屋设施, 如需新建或改造, 需先征得甲方同意, 并承担建设、改造费用。乙方改建、扩建, 所建部分产权归乙方所有, 租赁结束时, 乙方自行拆除乙方所建场地附属物并恢复租赁前甲方房屋及设施原貌, 并清理建筑废物后交付甲方, 如甲方需

要乙方所建地面附属物，则双方协定价格，双方协商认可后可执行。

6、租赁期内，除不可拒的因素导致合同无法履行外，甲方不得随意提前解约，如任何一方提出终止合同，需提前三个通知对方，经双方协商后签订终止合同书。

7、租赁期满后，如乙方要求继续租赁，则须提前三个月向甲方提出，甲方收到乙方要求后 20 天内答复。如同意继续租赁，则须续签租赁合同。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租赁的权利。

8、租赁期间，乙方不得以任何借口、任何理由转租该厂区及设施。

9、租赁期间，乙方的人身及生产安全由乙方负责。如果在承租期间乙方在承租区内发生任何意外，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10、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提请由当地人民法院仲裁。

11、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附件：租赁前厂区、车间及房屋照片



2021 年 11 月 1 日



2021 年 11 月 1 日



191612050049
有效期2025年1月28日

检 测 报 告

TEST REPORT

报告编号: 2021-1141

委托单位: 洛阳坤淼商砼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 2021年11月10日

河南三青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说明

- 1、本报告无本公司检测专用章、骑缝章及  章无效。
- 2、报告内容需填写齐全，无编制人、审核人、批准人签字无效。
- 3、检测委托方如对检测报告有异议，须于收到本检测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我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 4、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无法复现的样品，不受理申诉。
- 5、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 6、复制本报告中的部分内容无效。

河南三青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洛龙科技园张衡街（洛阳瑞恒冶金成套设备制造有限公司院内）

邮 编：471000

电 话：0379-68613323

邮 箱：henansanqing@163.com

河南三青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2021-1141

项目名称	洛阳坤淼商砼有限公司噪声检测		
委托单位	洛阳坤淼商砼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样品来源	现场采样		
检测项目	见检测结果		
检测依据	见检测结果 2-1		
检测结果	见检测结果 1-1		
备注			
编制：		审核：	
		批准：	
		签发日期：	2021.11.10



河南三青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本次环境噪声检测结果见表 1-1。

表 1-1 环境噪声检测结果

序号	检测地点	检测时间	昼间 Leq[dB (A)]	夜间 Leq[dB (A)]
1	南厂界	2021.11.8	49.9	38.6
2	西厂界	2021.11.8	48.9	37.8
3	北厂界	2021.11.8	48.0	39.1
4	南厂界	2021.11.9	48.4	36.4
5	西厂界	2021.11.9	48.7	36.8
6	北厂界	2021.11.9	47.1	37.4

河南三青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检测分析方法及使用仪器见表 2-1。

表 2-1 检测分析方法和使用仪器一览表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检测分析仪器及型号	检出限
噪声	声环境质量标准（附录 B 声环境功能区监测方法 附录 C 噪声敏感建筑物监测方法）GB 3096-2008	噪声计 AWA6228	28d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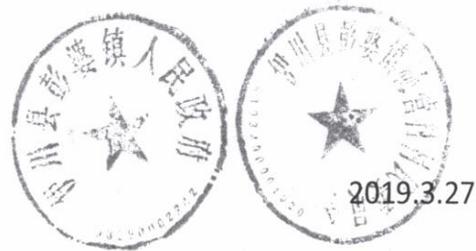
以下空白



证 明

洛阳荣邦耐火材料有限公司耐火材料加工、销售项目位于彭婆镇杨营村南 1500 米（彭江路边），占地 14 亩，该项目符合彭婆村镇规划。

特此证明





伊川政务部 伊川 电子报



网站首页 今日伊川 政务公开 信息公开 政民互动 新闻动态 公共服务 企业之窗 招商引资 旅游资源

当前日期: 2016年 11月 21日 星期一 08:55:05

站内搜索: [input type="text"] 标题 [input type="text"] 搜索

当前位置: 公示公告

伊川县环境保护局清理整改违法违规建设项目环保备案公示 (第九批)

作者: 陶陶 浏览量: 139 发布日期: 2016-11-20 阅读权限: 民众 选择字号: 大 中 小

伊川县环境保护局清理整改违法违规建设项目环保备案公告

按照洛阳市整治违法排污企业保障群众健康环保专项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清理整改环保违法违规建设项目的通知》(洛环专办〔2016〕1号)和洛阳市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做好环保违法违规建设项目清理整改工作的实施意见》(洛环委办〔2016〕1号)要求,本批次公告的64个建设项目1760号、1687号、1905号、1867号、1979号、1793号、1883号、1888号、1891号、1884号、1231号、1897号、1904号、1879号、1887号、1304号、1945号、1599号、1789号、1927号、1797号、1811号、1814号、1880号、1944号、1871号、1835号、1830号、1550号、1779号、1478号、1852号、1421号、1398号、1392号、1734号、1317号、1948号、1838号、1889号、1617号、1895号、1896号、1908号、1908号、1861号、1861号、1850号、1982号、1493号、1990号、1641号、1469号、1640号、1974号、1357号、1351号、1351号、1367号、1363号、1892号、1900号整顿规范类建设项目编号及监察部门出具的监管意见:列入清改名单,经伊川县环境保护局清理整改环保违法违规建设项目工作督导指导领导小组集体研究认定,并在伊川县政府网站进行了环保备案前公示,经公示无异议,现对下列建设项目进行环保备案并公告。

序号	编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地点	建设内容	污染治理设施情况	污染物稳定达标情况
1.	1760整顿规范类	4000吨铝铁项目	洛阳豫鸣实业有限公司	吕店镇西河村	4000吨铝铁项目	污染治理设施完善	达标
2.	1687整顿规范类	年产30000吨硅石颗粒项目	伊川县世豪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城关镇古城村	年产30000吨硅石颗粒项目	污染治理设施完善	达标
3.	1905整顿规范类	伊川县伊泉洗浴店项目	伊川县伊泉洗浴店项目	城关镇	伊川县伊泉洗浴店项目	污染治理设施完善	达标
4.	1867整顿规范类	成品油零售项目	伊川县万紫千红加油站	鸦岭乡鸦岭村	成品油零售项目	污染治理设施完善	达标
5.	1979整顿规范类	石材加工项目	洛阳市金煌石业有限公司	城关镇野狐岭	石材加工项目	污染治理设施完善	达标
6.	1793整顿规范类	伊川县太阳绿城项目	洛阳群安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城关镇	伊川县太阳绿城项目	污染治理设施完善	达标
7.	1883整顿规范类	住宿、餐饮项目	洛阳市金茂大酒店有限公司	城关镇	住宿、餐饮项目	污染治理设施完善	达标
8.	1888整顿规范类	伊川县成才学校项目	伊川县成才学校	城关镇	伊川县成才学校项目	污染治理设施完善	达标
9.	1891整顿规范类	洗浴项目	伊川县新华洗浴中心	城关镇	洗浴项目	污染治理设施完善	达标
10.	1884整顿规范类	洗浴项目	伊川县民主街浴池	城关镇	洗浴项目	污染治理设施完善	达标
11.	1381整顿规范类	伊川县特殊教育学校项目	伊川县特殊教育学校	城关镇罗村	伊川县特殊教育学校项目	污染治理设施完善	达标
12.	1802整顿规范类	丰华源大酒店项目	伊川县丰华源饮食服务有限公司	城关镇	丰华源大酒店项目	污染治理设施完善	达标
13.	1897整顿规范类	老年公寓、餐	嵩阳汇丰健康服务	城关镇	老年公寓、住宿、餐	污染治理设施完善	达标

3.	范类	饮、住宿项目	有限公司		饮项目		
1	1904整顿规范类	洗浴项目	伊川县功民浴池	城关镇	洗浴项目	污染治理设施完善	达标
5.	1879整顿规范类	伊川县河洛实验学校项目	伊川县河洛实验学校	城关镇	伊川县河洛实验学校项目	污染治理设施完善	达标
1	1887整顿规范类	洗浴项目	伊川县河洛洗浴城	城关镇	洗浴项目	污染治理设施完善	达标
7.	1304整顿规范类	年产30万只纸箱包装项目	伊川县宏福泡花碱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平等乡古城村	年产30万只纸箱包装项目	污染治理设施完善	达标
8.	1945整顿规范类	餐饮住宿服务项目	洛阳市万豪商务酒店有限公司	城关镇	餐饮住宿服务项目	污染治理设施完善	达标
9.	1599整顿规范类	石英砂项目	李楼北石英砂厂(李楼北石英砂厂)	彭婆镇李寨村	石英砂项目	污染治理设施完善	达标
0.	1789整顿规范类	年产5000吨饮用水加工项目	洛阳市龙头沟饮品有限公司	平等乡平等村	年产5000吨饮用水加工项目	污染治理设施完善	达标
1.	1927整顿规范类	成品油项目	伊川县万诚加油站	城关镇鹤鸣西路	成品油项目	污染治理设施完善	达标
2.	1797整顿规范类	城市客栈	伊川县仔百度城市客栈有限公司	城关镇	城市客栈	污染治理设施完善	达标
3.	1811整顿规范类	商务酒店项目	伊川县天龙帝豪商务酒店有限公司	城关镇	商务酒店项目	污染治理设施完善	达标
2.	1814整顿规范类	餐饮服务项目	伊川县天虹人酒店	城关镇	餐饮服务项目	污染治理设施完善	达标

2.	1617整顿规范类	25万立方米商品混凝土项目	伊川县昌盛商砼有限公司
----	-----------	---------------	-------------

2.	1835整顿规范类	伊川县江左镇中心卫生院项目	伊川县江左镇中心卫生院	江左镇	伊川县江左镇中心卫生院项目	污染治理设施完善	达标
9.	1830整顿规范类	伊川县白沙镇中心卫生院项目	伊川县白沙镇中心卫生院	白河镇	伊川县白沙镇中心卫生院项目	污染治理设施完善	达标
0.	1550整顿规范类	年产3万吨石英砂项目	陈站峰石英砂厂	彭婆镇陈站村	年产3万吨石英砂项目	污染治理设施完善	达标
1.	范类	有限公司					
2.	1470整顿规范类	200台土钻项目	伊川县德源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城关镇李楼村	200台土钻项目	污染治理设施完善	达标
3.	1852整顿规范类	伊川县高山镇中心卫生院项目	伊川县高山镇中心卫生院	高山镇侯村	伊川县高山镇中心卫生院项目	污染治理设施完善	达标
4.	1421整顿规范类	年产12000吨铸件和8000吨机械加工项目	河南省华川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鸦岭乡石桥村	年产12000吨铸件和8000吨机械加工项目	污染治理设施完善	达标
5.	1398整顿规范类	年产12万立方米滑筛土项目	伊川县泰岩商砼有限公司	城关镇密湾村	年产12万立方米混凝土项目	污染治理设施完善	达标
6.	1392整顿规范类	年产3000吨棕刚玉砂项目	伊川县泰岩刚玉有限公司	城关镇野狐岭	年产3000吨棕刚玉砂项目	污染治理设施完善	达标
7.	1734整顿规范类	耐火材料项目	洛阳市陆越新型冶金材料有限公司	平等乡王庄村	耐火材料项目	污染治理设施完善	达标
8.	1317整顿规范类	年加工2000吨增塑剂项目	伊川县瑞丰塑料有限公司	鸣皋镇中溪村	年加工2000吨增塑剂项目	污染治理设施完善	达标
9.	1948整顿规范类	伊川县城关镇书香苑社区项目	伊川县鹏鑫置业有限公司	城关镇	伊川县城关镇书香苑社区项目	污染治理设施完善	达标
0.	1838整顿规范类	伊川县鸦岭乡中心卫生院项目	伊川县鸦岭乡中心卫生院	鸦岭乡鸦岭村	伊川县鸦岭乡中心卫生院项目	污染治理设施完善	达标
1.	1889整顿规范类	洛阳市伊川县树人学校项目	洛阳市伊川县树人学校	城关镇	洛阳市伊川县树人学校项目	污染治理设施完善	达标
2.	1617整顿规范类	25万立方米商品混凝土项目	伊川县昌盛商砼有限公司	城关镇密湾村	25万立方米商品混凝土项目	污染治理设施完善	达标
3.	1895整顿规范类	洗浴项目	伊川县洛伊浴池	城关镇	洗浴项目	污染治理设施完善	达标

洛阳坤淼商砼有限公司迁建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技术评审会
专家组名单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李建立	中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高工	李建立
苏维	中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教高	苏维
姚淑梅	机械工业第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高工	姚淑梅

